

135501

一九六九年三月出版

# 風 留



## 本期要目

談近代英國散文

思果  
王敬義

一夜

夜的河邊

莊牧

三隻狗

黃戈二

蝴蝶

原上草

恥

年紅

同情

集文

寂寞

丹楓

責任

山芭仔

132

每份三角  
中篇文叢另收費

5201  
3600

## 編者的話

上一期，我們刊出了第三屆全馬青年作者野餐會的文藝座談會一個紀錄「我們的基本信念」之後，不少作者和讀者紛紛來信對紀錄中的一些看法表示贊同，有些作者且為文就紀錄中的若干意見加以闡明和發揮，這的確令人感到興奮和歡欣！我們曾一再的指出，在馬華文壇上，青年作者的力量是不可忽視的，儘管有人千方百計的要壓抑他們、箝制他們，然而，誰也不能達到目的；馬華青年作者是必然要站起來的，因為他們具有正確的文藝觀，肯努力、肯合作，他們的成就早已遠在某些年長作家之上；「我們的基本信念」引起普遍的響應，便是一個明証；下一期，我們將撥出一些篇幅來刊登響應的文章，同時，刊出野餐會的第二個座談會紀錄：「我們對馬華文壇的看法」，相信也能引起讀者的普遍注意。

思果不但寫一手漂亮的散文，而且，對英國文學極有研究，他特地為本刊撰寫的「談近代英國散文」，文字簡潔、流暢，內容豐富，分析細微，為我們十分生動地勾劃出英國近代散文的風貌。

這一期的短篇創作可謂多姿多采，王敬義的「一夜」，描寫兩種不同的生命，寓意深刻；黃戈二的「三隻狗」，刻劃有力、入微，把一個無知女流的形態栩栩如生地呈顯在讀者的面前；集文的「同情」，寫人類的偉大同情心，令人感動；年紅的「恥」，讓我們看到一個卑鄙的男人的行徑；山芭仔的「責任」，雖然是寫勞工和資本家之間的衝突，但由於作者是站在純正的藝術立場來處理這種題材，所以，顯得特別深刻和動人。

散文和新詩，本期刊出的也不少，都能達到相當水準，請讀者們自己去欣賞。

## 目錄

編者的話	(封面內頁)
談近代英國散文	思果(3)
一夜	王敬義(6)
南方	張梓(7)
夜的河邊	莊牧(8)
三隻狗	黃戈二(10)
兩顆橡籽	冰谷(12)
落在靈魂上的雨	笛宇(13)
同情	集文(14)

夢幻曲	羊城(15)
感情線外	冷燕秋(15)
蠟蝶	原上草(16)
恥	年紅(17)
寂寞	丹楓(18)
責任	山芭仔(20)
虛空的擁抱	周夢蝶(21)
旅途	華山(22)
作客	宣誠譯(23)
那老頭	洛冰(封底)

# 談近代英國散文

思 果

近百年來英國文壇，就散文來說，可約略分為兩個階段，在前一個階段裏，我們還可以領略到十九世紀輝煌的散文成就遺風；但在後一個階段裏，一個嶄新的面目出現了。十九世紀是英國整國文學領域成就非常可觀的世紀，早期的浪漫主義帶來了新的力量和新的風格，不但新詩有了伍滋沃斯，柯爾瑞基，雪萊，濟慈，這些大詩人，散文方面也有藍姆，黑斯立特，加萊爾，麥考來這許多作家。但到了二十世紀，由於第一次世界大戰的影响和科學的發達，並沒有人喜歡，或者有時間和耐性去慢慢咀嚼黑斯立特那種豐富而冗長的主觀論文，也沒有人肯寫藍姆那種古意盎然的、細膩深刻的隨筆小品了。這是一個講求經濟，注意客觀分析，綜合研究的時代；藍姆那一脈傳下來抒情說理的散文不見了，代之而起的是純粹的文藝批評。也許有人（我們就是其中之一）會有輕微的懷惘，好像只有聽高僧說偈，再沒有和我們促膝談心的朋友了。

近年來在英國散文園地已看不見個人情調的小品和隨筆，像威廉·海爾·瓦逸特（William Hale White『Mark Rutherford』1831—1913）那樣的文章再沒有人去寫它。他的「日記殘卷」（Last Pages From a Journal）寫得太細膩，太純淨了。前年我寫信到英國去定這本書，不但絕版，連舊書店都回說沒有。這實在是很可悲的。兩次大戰把許多好書都毀掉，不過，我應該說，英國現在讀這種文章的人太少，所以出版商不肯再版。那一次我定了許多本好書，幾乎一本沒有買到。由這點看來，這種文章的確過了時。他在「十月午後的閒步」一文中，開頭是這麼說的：

那天是未曾有過的一天，兩週的暴風雨才過去。太陽照耀得并不太明朗，但是從雲中透過，倒也普遍散出溫和的光輝來，被伸展得很長，平行的條狀的雲層所遮斷。天空的色澤非常詭異，凡是藍灰二色所有可以混成的雜色都有，幻為金色的光明，把太陽籠罩了。

這筆調可以稱做閒適。這篇文章裏面用了「含羞」一字來形容初從裂開的處所裏爆出來的棕色發光的栗皮，真是傳神之至。這種文章和博士

音樂以及加力驟舞踏是永遠合不上拍子的。若不是靜靜的坐下來，喝一口苦茶，恐怕就看不下去了。

十九世紀的麥考萊是一代文豪，他的文章稱得上多采多姿，能够叫人着迷的。但二十世紀的赫森（W. H. Hudson 1841—1922）和他却形成了一个強烈的對照。知道赫森的人不會太多，雖然最近有一張叫作「翠谷香魂」的片子，就是取材他的名著「翠夏」（Green Mansions）攝成的。赫氏雖然活到八十二歲的高齡，知交盡是一時之彦和貴族名流，可是過的是窮得餓肚子的日子。他的文章樸實無華，沒有鋪張，沒有警句，沒有造作，但讀起來感人肺腑，叫人不得不肅然起敬，自己也變成天真無邪。我從來沒有讀過如他的「克魯末海濱」那樣優美的散文。在英國，他的讀者恐怕也日見其少，但崇拜他的人是永遠不會沒有的。

這一種不以「語不驚人死不休」為然的散文家當中，當代詩人艾德門·白倫敦君（Edmund Blunden 1896—）也是一人。白氏現為香港大學的教授，他本來該放到後面再說的，但是他成名極早，而且保存了古風，不妨先提一下。他寫文章很像中國人，就是許多話全是有出處的。他的「戰爭低調」是一本不朽之作，此外短篇如「田園傳統」等，意境也很高，英國的田園詩文本來是很豐富的，英國也以此自豪，但目前這類文章似乎注定要寂寞的了。

以法國的蒙丹納（Michel Eyquem de Montaigne 1533—1592）為首，經英國培根（Francis Bacon 1575—1626）的手寫下來那一路的散文，在二十世紀的初期並沒有絕跡。但到今日已經無疾而終，是不是和畢額彭（Max Beerbohm—）貝洛（Hilaire Belloc 1870—1953）盧克斯（E. V. Lucas 1868—1938）羅伯·林德（Robert Lynd 1879—1949）這些人有關，我不知道。歌德說，莎士比亞已經把人心的喜怒哀樂寫盡了；如果他這話說對（我想也有道理），我們今後大約沒有藍姆那一路的散文寫了。在十九世紀末，每一位散文大家都有他們的雜誌，發表他們爐邊談

話式的長文。像黑斯立特那樣長的篇幅，長得叫人透不過氣來的段落，長的句子，連篇累幅的引文，現在再沒有人寫，也沒有人看了。在他們的時代，人心的深曲之處已經發掘了很多，等到出了畢額彭他們那樣的人，恐怕最細微的地方也都寫了出來。這一派的文章，尤其是盧克斯和林德的，明暢易懂，又富有人情味，所以能够引起讀者的喜愛。

畢額彭繼蕭伯訥做了「星期六評論」的戲劇批評，又是諷刺畫的大作家。他的散文惜墨如金，從不多寫，要改了又改，無懈可擊，才肯拿出去發表。他的智慧，嘲諷，幾乎無人能及。「一牧師」是憑鮑司威爾的「約翰生博士傳」裏一句閒文發揮出來的文章，極盡設想的能事，既近情合理，又有深厚的趣味。小品文寫到這種樣子，真可以說是登峯造極了。他寫的關於史雲朋(Algernon Charles Swinburne 1837—1909)和鄧吞(Walter Theodore Watts-Dunton 1832—1914)的回憶是一篇刻畫入微，動人的文字。一般人作文不免要有些資料才能發揮，只有畢額朋好像能在空氣裏找到材料似地。他的文筆讀起來再有意味也沒有了。即使他廣播的講稿，現在讀起來也都非常有味，因為那裏面他的個性仍然流露出來。

盧克斯對文學界的功勞，最偉大的要算他編了藍姆全集和他寫了藍姆的傳。這是學術上的成就，不在本文範圍之內。他吃虧的地方就在寫得太多，不免把自己的標準降低。他如果像畢額朋那樣認真不苟，也許我們有更多好文章讀到，不過這話也不能說，因為拿下棋來說，有人下得快，有人下得慢，下得慢未必贏，也許叫盧克斯認真修改，就是這樣子。無論怎樣，盧克斯還要聰明，寫得比他更多的位散文作家林德，也是喜歡讀同。喜歡盧克斯這路文字的人，一定覺得赫森他們的文章太平淡。拿盧克斯寫的「委員會」「墓誌銘」那樣的文章來說，恐怕要找更扣人心弦的筆墨就難了。他的散文味很重的小說，寫得很動人，他本有閒話王之稱，因此在他的文集裏，我們常常讀到如珠的妙語，但完美的篇幅却要細心去尋才有呢。

比盧克斯還要聰明，寫得比他更多的位散文作家林德，也是喜歡讀散文的人永遠忘記不了的。「恐懼」，「肉身」，「馬」（此文我已經譯出），「鼠：一個問題」，「畏羞的父親」；那些是誰也寫不出的好文章。

克勒香·布洛克(A. Clutton-Brock 1868—1924)是比較不常為人注意的大作家，他的見解之高，氣味之正，是非常可貴的，我覺得他的文章既有智慧，不單調，又沒有自作聰明的地方。

在這些散文的星羣中，另一派的光輝並不比上面提到的兩派小；切司特吞(G. K. Chesterton 1874—1936)，和上面提到的貝洛，蕭伯訥這班人對社會的改革，宗教的尊攘都極具熱情，因此筆下常不免要衛道或攻

評。我們多數的人都當蕭伯訥是戲劇家，其實在他來講，戲劇只不過是用來宣揚他所揭露的社會主義的工具罷了，明白了這一點，就不難明白為什麼他在每一個劇本前面。要寫一篇有一本小冊子那麼厚的序了。他的文筆的辛辣是散文中少有的，我們未必同意他對人生的看法，但我們沒法不佩服他的散文。和他作對的是站在天主教一方面的貝洛和切司特吞，他們打了一輩子的筆墨官司，但那種對罵，一些沒有意氣用事的地方，而且他們尊敬論敵如尊敬自己的兄弟一樣，切司特吞寫了一本「蕭伯訥批評傳」，我看不到裏面有詆譏的言語。

貝洛是一位衛道的作家，但他的文章仍然是藝術品。衛道的危險在於會墮入宣傳的陷阱，只有真正的見解和真誠才能創造出有內容的作品來；只有具有藝術的修養和創作經驗的人，才能創造出藝術品來，他的筆墨明確，說理有條不紊，充滿諺諧味道。他寫得也太多，但在質上却勝過盧克斯和林德，留下好的東西也多過他們——因此要舉出他著名的篇名來是一件不容易的事。「論貧窮」，「論諷刺」，「論旅舍」，「與讀者一夕話」等都是難得看到的文章。

切司特吞和林德一樣，是個新聞記者，可是比林德要深刻得多，有許多人不喜歡他的作文的習氣，不喜歡他講蠻理（他的意思可真出人意外），但同樣有人就喜歡他的文體和創見，這真是見仁見智的事情。在我看，他的散文不失為大家，以他寫得那麼多而能有那種水準和成績，不能不算

是文壇上的奇蹟。

順便說一句，切司特吞和貝洛都是詩人，都寫得很好的小說，就像藍姆也是詩人一樣，不過詩名為文名所掩，一般人只知道他們是散文家。

這樣論述近代英國的散文家，自然是掛一漏萬。因為像畢額彭、貝洛那樣的散文家雖然很少，但在英國散文領域裏放出異彩的人仍然很多。司屈齊(Giles Lutton Stretcher 1880—1933)是個不很佩服麥考萊的人，雖然有人認為他遠比不上麥考萊，他的「維多利亞時代名人傳」是一部文學技術極高，解剖極細的書。歷史家和文學家永遠分不開來，吉彭的「羅馬衰亡史」是文學名著，也是歷史，麥考萊的「英國史」是文學名著，也是歷史，但後來更好的羅馬史和英國史雖然產生了，那種文學却產生不出。司屈齊的歷史書有好多本，但以「維多利亞時代名人傳」（這本書寫四個名人：曼甯主教、阿思爾德校長、南丁格爾看護之祖、高登將軍）為最好，為了這本文學名著而記住他也够了。他是一位文藝批評家。

就文章而論，艾德門、高斯的「父與子」，寫的也是極工整、細致的文字。這本書在中國好像很少有人提起，是不是因為不容易在裏面選一段文章出來的原故呢？那種從容不迫，那種淡雅，那種深刻，那種用字的妥貼，真不是許多散文家可以望見項背的。不過短的篇幅他寫得較少，雖然

他們怪林德、盧克斯他們寫得太多，他們的陰魂會說：「我們如果寫得少，還有人會記得我們麼？」我們恐怕也沒有話好反駁他們。格雷（Thomas Gray）是美國的大詩人，但他寫得太少了，因此誰要拿他來和田尼森（Alfred Tennyson）一併當作詩人來談，就有人心裏會不服的，這很冤枉。

和高斯差一年出世的畢瑞爾（Augustine Birrell 1850—1933）也是一位散文名家。他本是政治家，但從政之餘，却喜歡動筆。近代的散文專注重文藝批評，不知道是不是從他開始的。他的作品，幾乎全是評論文。在文字方面，他可以稱得上高手，在評論方面，他表現的是心平氣和，和高超的見解。

說起評論文，作家就多了，錢百士爵士（Sir E. K. Chambers 1866—）對莎士比亞和他那個時代的文學的研究，成就極大，他的「莎士比亞傳」那種文章才真是擲地可作金石聲的。奎勒、庫其爵士（Sir Arthur T. Quiller-Couch 1863—1944）做過劍橋大學的文學教授，是出名的選家，寫了許多評論文字。他那種文字現在恐怕沒有人寫，也沒有人讀了，我不知道有幾個中國的研究英文的學生也可以看得懂他的全文的，因為那些希臘文的引文就把人嚇壞，不用說拉丁文的引文了。以「性心理研究」著名的霍理斯（Henry Havelock Ellis 1859—1939）也是一位文藝評論家。在英國，正統的學者（我是說牛津大學，劍橋大學那些學院的院士們）似乎不大重視他，但他的確寫了很多值得一讀的引言、緒論、和有系統的論文。還有一位拉利爵士（Sir Walter Raleigh 1861—1922）評論文寫得非常好，如果不讀他，就罪過了。

二十世紀上半期的英國散文，我粗枝大葉地說了一些。還有幾個名字我不得不鄭重一提，這幾位不管是寫有關人生或者有關文學的文章，都是了不起的。如布瑞基士（Robert Bridges 1844—1930）梅耐爾（Alice Meynell 1847—1922）布特勒（1835—1902）道伯森（Henry Austin Dobson 1840—1921）羅士利伯（Lord Roseberry 1847—1929）格拉姆（R. B. Cunningham Graham 1852—1936）、耐雲森（H. W. Nevins 1856—1941）、許立特（Maurice Henry Hewlett 1861—1923）、蓋爾斯（R. L. Gales 1862—1927）、史調爾特（George Sturt 1863—1927）施屈特（G. S. Street 1867）、彭松貝（Lord Pensomby 1871—1946）、湯林森（H. M. Tomlinson 1873—）、麥克道爾（Arthur Mac Dowall, 1877—？）、鄧散尼（Lord Dunsany 1878—）、麥卡錫（Desmond MacCarthy, 1878—1952）、湯默斯（Thos. J. Thomas 1879—1917），福斯特（E. M. Foster 1879—？）等，這些人寫的散文不比上面用

很多話講起的人差。

一八七八年出生的葛洛德（H. W. Garrod）到現在還健在，是一位對文學修養極深的人，他的評論文寫得精妙之至。他是白倫敦君的先生，在牛津大學教書，中國的學生多有承他指示的。讀到他的文章就叫人胆子小下去了，因為他深恨一般沒有學問的人大放厥詞。

在淵博的一方面，誰也不會忽略喬治·散次伯利的（George Saintsbury 1845—1933）。這是一位巨人，西方古今的文學幾乎沒有一種他不是精通的。他寫的文學史（劍橋英國文學史裏有許多篇幅是他執筆的）有些雖已陳舊，有的仍然是權威的著作。他的毛病是欠深，文體有些糾結不清，但這不能說，讀他的著作沒有意思或趣味。同時還有一位卡爾（William Patron Ker 1855—1923），這位先生學問太深，文字不求通俗，很少有幾個人能够看懂他的。我借到一冊他的「中世紀文學論文集」（Essays on Medieval Literature）翻了一翻就給別人家了。他的別的文章早有我看懂的，那種見解很是透闢。

還有一位大家都知道的小說名家康拉德（Joseph Conrad 1857—1924）也是一位了不起的散文家。他對藝術的認真的態度是我們應該效法的。順便提一句，他是一個貧病交迫的人。羅根·史密斯（Logan Pearsall Smith 1815—1946）是散文名家，每一個字都要講究，他太講究了，所以沒有較有力的長篇。

綜觀二十世紀的前半期的英國散文，我們不得不感到，在文學技術和學問上，散文作家比十九世紀的要進步，但論才氣似乎比十九世紀早期的大家不如。好像十九世紀的作家開闢了更多處女地，而二十世紀早期的作家就在這塊耕地上耕耘了起來。這種說法當然是很不妥當的，事實上每個作家都在開闢新的園地；我指的不過是大概罷了。

## 敬告讀者

訂閱本刊，請注意下列各項：

- 一、不可在信封內放硬幣。
- 二、緊記將訂閱費放進信封，並將信封密封。
- 三、如係以郵票代訂閱費，切勿貼在信封外面。
- 四、封寄訂閱費時，請先仔細點數清楚。
- 五、訂閱函件最好用掛號寄出。

# 夜

· 王敬義 ·



土虱老公公今年七十二歲，一頭灰白頭髮，

場眼眶，兩粒門牙擰着一張癟咀。背是駝的，手臂細得像甘蔗，走起路來深一脚淺一脚。但是，他說他要耕華德學校後邊那卅坪菜田！

事情經過是這樣的：華德中學校後邊空着一大塊地，本來計劃要以其中一部份修築籃球場的，因為經費不充裕，一直未能動工。校長徐女士一天偶然走到後邊空地上，覺得有這麼一塊地，若老是空着，實在可惜。有人建議在這塊空地上種菜。

「將來種起來，老師們吃菜就不花錢了，何況又來得新鮮可口！」總務主任又這樣補充了一句。

徐校長略為躊躇了一下，便同意了，說道：「隨你們去搞吧！反正這公家的地。大家都沾光的事，我總是贊成的。」

可是，怎麼搞呢？地有了，誰來耕呢？總務主任找來鄰近的幾個農人，談判的結果都不成功。有的嫌地太少，有的說菜籽太貴，怕收不回本錢。後來校方讓步，條件特別優厚，說是只要有個人來種，肯出水牛，校方出三分之二的菜籽，將來的收成兩方均分。

儘管讓了步，仍舊找不到人。這塊地像是命中注定要荒蕪下去的，就像一個不幸的流浪的孩子，永遠遇不到一個肯教育他的人。

這樣，兩個星期過去了。鄰近的稻田種滿了一排排整齊的秧，水牛整天都在田裏工作，遠遠近近的田野，都描抹上柔嫩的綠色。太陽已經很

有些熱度了，春天已經老了。

但學校後邊的那一塊空地，依舊蓬蓬勃勃的長着野草；校長與總務主任在一陣熱心後，也將種地這件事拋到腦後去了。

然後一天，土虱老公公突然撞了來，他說他要耕那卅坪菜田。

那是一個陰沉的黃昏，快放晚學了，總務主任正張大咀在打哈欠。待他打過哈欠，發現辦公桌前站着一個穿布衫褲的僂僂老人。他想一定是哪個學生的家長，忙起身招呼他。

土虱老公公謙卑的笑着，露出兩粒焦黃的大門牙，砸着聲音說：「我姓許，我要種地。」

總務主任端詳着他，懷疑自己聽錯了話。他拖過一張椅子，放在桌旁，一邊說，「老先生請坐下——我們坐下來談！」

土虱老公公倔強的搖着頭說：「我站着不累，我要種菜田。」

「菜田？」這時，總務主任聽懂了他的話，但還是不懂，問道：「老先生，甚麼菜田？你賣菜嗎？」

土虱老公公竭力的將頭從左邊搖到右邊，清了清喉嚨，提高聲音說：「我來種菜！種菜！」

用手指出窗外。總務主任恍然大悟，慢吞吞的說：「老先生，請坐！」

「今年，」他擰着左邊衣袖，搖着頭說：「先生，今年不種了，我大孫下田了，我得讓他了。」總務主任感慨頗深的點着頭，然後指着椅頭說：「老先生，請坐！」

土虱老公公不耐煩的蹙了一下眉梢，又搖着頭，說：「不坐，不坐。先生，我種菜田，我出水牛。」條件你知道嗎？」總務主任注視着他說：「別人都不肯種那塊地，要是你真能種，我們不要你出菜籽。」

「出水牛，我的水牛……」土虱老公公手舞足蹈的說，「我明天早晨來種……」

「你要是真能種，明天早晨先來把契約訂好，我們再給你預備菜籽。」土虱老公公臨去時，總務主任對他說。

樂隊格外的賣力氣：「夏！哇！夏！哇！」總務主任從教員宿舍走出來，心情有些淒涼，他到這個城市一十五年，妻兒長老均已故去。

！這些圭象是不會死的……？

第二天早晨，十二爺老公公帶着他的大孫來。大孫一個字一個字將契約讀給他聽了，他點頭表示滿意，然後叫他大孫在契約上替他寫下名字：許士貳。他自己又用手指蘸了墨，印了一個指印，在名字下邊。

學校贈來了榮籽，土貳老公公就赤着腳，穿一條短褲，在頸子上圍一條汗巾，趕着水牛下田了。他先將田裡的碎石塊檢拾乾淨，再除雜草，然後才趕着水牛，拉着犁，將濕硬的泥土一溝一溝整鬆了。每犁過五、六溝泥土，他就一走一跛的將水牛牽到菜田旁的小水溝邊讓水牛將身子浸到水裏去恢復疲勞。他自己則在犁過的田地上走來走去，好像永遠不會疲倦似的。

一連幾天下雨，天晴了的時候，土頭老公公的菜田已冒出綠苗來。春天一定已經過去，因為夏天的音樂隊——青蛙——已不分晝夜的在聒噪了。它們從來不考慮聽眾，似乎也不考慮音樂本身，只是一個勁聲嘶力竭的嚷：「夏！哇！夏！哇！」但土頭老公公竟像很能欣賞這個樂隊的演出，每當「夏！哇！夏！哇！」的青蛙聒噪聲高响入雲霄時，他的頭便一上一下的點動，打着節拍，而他工作得也就更為發奮。有時，看他那種陶醉自得的樣子，真會相信他是青蛙樂隊的指揮，進而相信那樂隊的演奏並不是那樣不堪入耳的。「夏！哇！夏！哇！」菜籽就在這樂聲中擎出綠苗，一日一日茁壯起來。

總務主任不時走到後邊菜田上去。每次去時都見土虱老公公頂着毒熱的太陽，揮汗在田中耕耘除草。每次他都勸他：「老先生，歇一下吧！」而土虱老公公就對他眨眨眼睛，快活的笑起來，露出兩粒焦黃的門牙，然後又彎下腰繼續工作。

樂隊格外的賣力氣：「夏！哇！夏！哇！」總務主任從教員宿舍走出來，心情有些淒涼，他到這個城市一住十五年，妻兒與年老的父母都在家鄉，早已音訊不通，生死不明，他怎能不感憂傷。不知不覺間已走到學校後邊的菜田上，蛙噪聲在這裏益發嘹亮，此起彼落，如同暴雨一樣。月光傾瀉着，小水溝也鍛了一層微亮。糞臭與泥土的潮濕氣息對他的鼻孔是熟悉的，親切的。在他的故鄉，現在也正是農忙時候。他不能壓抑自己的感情，深深的吸進這夜晚時天地的氣息。思家之情在他心中猛烈的激盪。他正想轉身回去，逃避這惹人痛苦的情景，却發現一個黝黑的人影蹲在小水溝前。他大踏步朝那人影走去，同時懷疑着自己的眼睛。「這時候還蹲在水溝邊上做甚麼？」他想。但當他走得較近時，便不再懷疑了。那瘦小的背影，細長的頸子都告訴他：蹲在那裏的是土虱老公公！「怎麼他還不回家呢？難道夜晚也種菜嗎？」想着，他加快了脚步。土虱老公公仍蹲在那裏，好像沒有聽見他的脚步聲。小水溝裏也有一個月亮，只是朦朧朧朧，不及天上的月亮皎潔明亮。忽然他聽到嗚咽聲，斷斷續續的像從遠方飄播過來的。再注意聽時，那嗚咽聲清楚了，也近了。他張嘴喊道：「老先生！」沒有回答。不過嗚咽聲死寂下去了。小水溝前的人影沒有移動。青蛙的音樂隊高奏着：「夏！哇！夏！哇！」他氣吁吁的奔到水溝前，在土虱老公公身旁蹲下身。啊！一條條晶亮的淚痕掛在土虱老公公的臉上。然後土虱老公公扭過頭來，濕漉漉的手指在他手臂上顫抖。好久也未聽他說話，總務主任懷疑的抬起眼皮。只見土虱老公公大張着嘴。「老——先——生——」他又喚他。土虱老公公醒過來了，「唔，」他含糊的說，「聽！聽！夏！哇！夏！哇！」六十年了，我聽了六十年，六十年

「這些蛙像是不會死的……？」  
聽他這樣說，總務主任不自覺的打了一個冷戰。六十年了！他想，土虱老公公聽這些蛙鳴已經六十年了！他硬邦邦的活着，勤奮的工作着，他一定不會知道怎麼是生命的空虛吧？……那些有錢人在年老的時候常愛捐一筆錢給社團，用他們的名字興建一所學校，像「李平學校」、「張奇學校」……他們這樣做，不過希望彌補一下他們生命的空虛……土虱老公公種菜，永遠不會發財，發了財也不見得要捐錢興建一座「土虱學校」……

這樣想着時，總務主任不自禁地微笑了一下。這一剎間，蛙鳴更响了，但他卻緩緩的似有意又似無意的將雙手堵住耳朵——不去聽它們的演奏。同時，在他内心深處，一股酸楚開始翻滾：他深深知道他過去的四十年生命，有一大部份是浪費掉了的。

南方

張  
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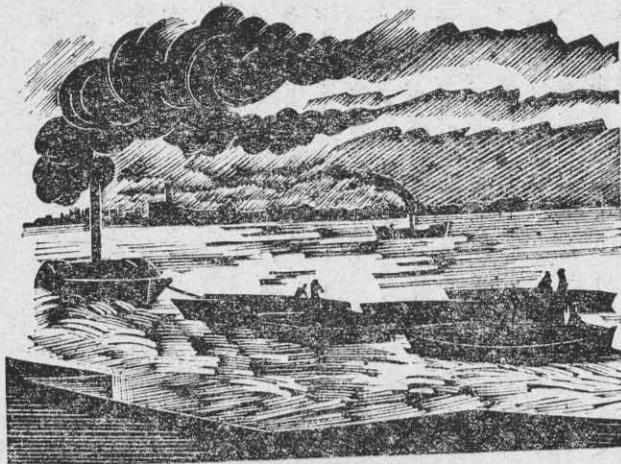
四月逗留在南方  
我捉不住那少女的雙瓣  
只觸及彎彎一長虹

就讓四月逗留在南方  
這裏沒有愛情

一廊長長的  
沒有文字的愛情  
是未完的童話  
輕輕地門在心扉內

# 邊河的夜

## 牧莊



我們來到了這爛泥河邊，夜幕已開始降落下來，將四面編織成一片灰黯了。

河面刮來一陣風，蕩起了土地蒸發的熱氣，以及爛泥河霉濕的氣息，洋溢在整個的空間；只見無數灰鴉的身影掠過蒼茫的暮靄，停歇着、噪聒着，混和市聲與流水底嗚咽。白天的熱氣仍瀰留着，不為河上吹過來的風所驅散。我的視線掠過那朦朧的河面，心靈浮泛着一種惘然的感覺。這是黃昏時候，我與友伴從喧囂的市街那一端走來，我的本有意在長橋上欣賞這烏鴉港上的落日；但因為友伴有其他的事，我只好打消這種念頭。

我們在街上漫步了一圈子，夕陽已經沉落了，只餘下一小片嫣紅的殘暉，在隔河的土崗上，一隻隻的灰鴉，散落地飛繞、棲落，偶而傳來牠們叫聲的聲浪：對於牠們，在我還不會來過時早有聽說這兒的烏鴉是特別多的，入夜後，牠們隨時尋找棲息的所在，渡過漫長的夜，因這兒是有名的烏鴉港，那條寬闊的爛泥河就在其間橫貫而過，成為南與北的分界了。

經過一整天的奔馳，總帶來一份旅途的困倦，更何況我還有一段路程等待着呢？我原從那秀麗的花城起程；白天的陽光熾

熱的照耀着，馳聘的車子負載着沉重的物件，喘息的爬行在蜿蜒的山路上。這一次，我主要的目標是沿海岸線北上都門，同時另一個原因是賞遊沿途許多小鎮；而我之所以要選擇這條路途似乎我本身也不很明白，也許過去在這條路上，我會留下足跡而想再次的拜訪？或者是由雪邦來到雙溪比力，已是午

後了，草草的用過午餐，稍停一會，太陽雖已微微偏西，却仍然那麼熾熱的蒸晒着；這是一個僻靜的漁港，它的地位剛好就置於這路的一角，另外一邊是沿海岸北上的。想不到來時的車子出了毛病，得暫時停滯在這兒的關係，我只好轉車繼續前行。我担心着夜幕到來後是否可以抵達都門，假如趕不到，我想我該怎辦？我有一份焦慮交織在心中；我是一個慣常奔波的人，過去我雖也會遇到這樣的意外，致不能抵達目的地，但到時却能順利的渡過了難關。

因為心情的焦急，摩立海浴場的影子只匆匆的一瞥；而事實上我還有什麼心情觀賞呢？在丹絨士拔漁村我又耽擱了些時候，原因是這條路上的交通雖便利，司機却要等到有足够的搭客才開行。不過，我總算僥倖的，來到這烏鴉港時恰是黃昏時分；夕陽傾斜的照耀，那濶黃的爛泥河水緩緩地向西流去，映現着天邊夕陽的嫣紅。一隻隻灰鴉的身影時時在眼前飛繞着。我不由

得透一口氣，置於心頭的那份焦急算是拋開了。  
車子呼嘯的走過那道長而壯麗的哥打橋，轉一個圈子，前面就是車站了。來到這兒，我想我是不需要那麼快趕去都門的，借這一段時間我可以賞遊這黃昏裏的古都風貌；我的感情一向就是如此矛盾的，未曾到這兒來時是怕不能第抵達，而來到後却放心的抽些時間逗留，我想，如換一個人不知是否有這樣的心情呢？

我原不知道友伴的住處，也不明白他究竟何時來到這古都的；但我們却偶然在這異地的街上相遇了，這點，在我來說，這相遇似乎是意料之外的事；我想起那還是不久以前，我就沒有看見這位友伴的影踪。他雖也與我一樣是個慣常奔波的人；但我不敢相信他會來到這兒，而且很偶然地相遇，看來，人生的偶合是多麼的微妙呵！  
夜幕慢慢將空間編織得越蒙朧了，爛泥河只見一片的黝黑，那平靜的河面映現着對岸明亮的燈光，依稀還可以看見一點模糊的輪廓。我不明白，友伴拉我到這爛泥河邊來是爲了什麼原因？這是一個簡陋的地方，密雜的住着許多人家，房屋是傍依着爛泥河搭建的，一邊是市街；而形式上這兒像一個小角落般，那建橋所餘留下來的破損基石在一旁堆聚着，週遭散佈一陣陣霉爛的氣息。我沒有把心中的問題詢問友伴，我知道他是會慢慢告訴我的。原來他在這兒租賃了一間小

房子，有意要我留下來。友伴之所以來到這烏鵲港，只是在這兒找到一份暫時的差事，因為時間與工作本身並不固定，在可有可無的情形下他惟有混些時日再作打算；而我本來是不想在這兒停留的，不過對友伴的好意我又不便推辭，同時，我這回前往都門並沒有什麼重要的事情，留下來是沒有關係的，我經考慮後就這樣的決定了。

友伴因為有其他的事，自己先走了。我想在這河邊的夜晚，可能另有一番情調吧？那白天所瀕留的沉悶與霉爛氣息是很使人不好受的，加上這兒隔鄰人家的吵叫聲，更令人不舒服。這一切，幸而我慢慢習慣了，倒不覺得怎樣。

還是上燈不久，隔鄰人家的談話與遠處市聲互相呼應。我本來有些倦意的，却不知跑到那兒去了；我只感到週遭的氣息令人有一種窒息的沉悶，我記得過去我會逗留在許多傍依河邊的小城，也同樣有這樣的感觉；我不知道許多傍着河邊的小城是否就是如此的呢？時間尚早，正是夜市熱鬧的當兒，我沒法使自己留在這友伴的小房中；我雖沒有於黃昏時候在那壯麗的長橋上漫步，欣賞這黃昏河上的景色，凝望天邊點點的晚鴉；但我相信這長橋的夜色一定是絢麗的，尤其是那繽紛的燈影，綴在墨黑的河上，那情景確實使人不能輕易忘懷的。

我沿着來時的碎石路向市街走去，走了一段路，很遠的才看見一盞微弱的路燈，沿途常是一片黝暗

地方，這街頭煩囂的聲浪，人們來往的穿梭，在燈影中幌動，而這兒都夜晚的繁榮並不亞於其他的許多地方，我想那友伴的小房是除了在長橋上漫步外，我想沒有其他較好的去處了。

轉過一邊，我踏上長橋，橋原是雙層的，車輛走在上層，下層為行人與腳車通過。橋身長而微微彎曲；在這夜裏，那置於兩邊的燈火通明，驅開河上籠罩的黝黑，映着下面爛泥河濁黃的河水，明暗交替，呈現一片迷濛；而置身在這長橋上，可以眺望四邊的市街。我相信這橋頭的兩邊是夜晚最熱鬧的場所了，這兒有遊藝場，戲院以及許多擺夜市的攤檣；遠望過去閃耀燈影繽紛，一片繁華的景象，這景象使我忽然想起過去這古都的一些記憶，但那畢竟是過去了；正如下面河水流去了一樣，又誰會去緬懷呢？

我惘然的避開那繽紛的燈光，視線落在朦朧的河面，除了長橋的燈影外，遠一點就看不見什麼，只是黑濛濛的；隱隱約約的漁船摩多聲，

我忽然的避開那繽紛的燈光，視線落在朦朧的河面，除了長橋的燈影外，遠一點就看不見什麼，只是黑濛濛的；隱隱約約的漁船摩多聲，

我忽然的避開那繽紛的燈光，視線落在朦朧的河面，除了長橋的燈影外，遠一點就看不見什麼，只是黑濛濛的；隱隱約約的漁船摩多聲，

我忽然的避開那繽紛的燈光，視線落在朦朧的河面，除了長橋的燈影外，遠一點就看不見什麼，只是黑濛濛的；隱隱約約的漁船摩多聲，

我忽然的避開那繽紛的燈光，視線落在朦朧的河面，除了長橋的燈影外，遠一點就看不見什麼，只是黑濛濛的；隱隱約約的漁船摩多聲，

我忽然的避開那繽紛的燈光，視線落在朦朧的河面，除了長橋的燈影外，遠一點就看不見什麼，只是黑濛濛的；隱隱約約的漁船摩多聲，

我忽然的避開那繽紛的燈光，視線落在朦朧的河面，除了長橋的燈影外，遠一點就看不見什麼，只是黑濛濛的；隱隱約約的漁船摩多聲，

我忽然的避開那繽紛的燈光，視線落在朦朧的河面，除了長橋的燈影外，遠一點就看不見什麼，只是黑濛濛的；隱隱約約的漁船摩多聲，

給她一個教訓也是應該的。

「話不能這麼說，好人也會遇

到衰事啊，新橋打基時，阿牛哥不

是跌死了嗎？他平日爲人那麼好，

死了真可惜，留下老母妻兒，誰個

去照顧呢？」

只聽得幾聲低低的嘆息，落

到流

遠遠去了，靜默裏，我似乎聽到流

過去，該沒有白天那麼吵雜了吧？

像置身在夢幻中。沒有風，是一個悶熱的晚上，我想那友伴的小房是這樣的悶熱？隨着夜脚步的流

否也這樣的悶熱？

隨着夜脚步的流

否也這樣的悶熱？

疏落，市聲也較沉靜了；但空氣還是那麼悶熱。我從茶店走出來，那擺攤檣的小販們已開始收拾，戲院的霓虹燈滅了；夜幕很迷濛，好像置身在夢幻中。沒有風，是一個悶熱的晚上，我想那友伴的小房是這樣的悶熱？隨着夜脚步的流

否也這樣的悶熱？

像置身在夢幻中。沒有風，是一個悶熱的晚上，我想那友伴的小房是這樣的悶熱？隨着夜脚步的流

否也這樣的悶熱？

# 二隻狗

## 黃戈二

在這新村的崗子上，李家破爛的屋裏會養上三隻狗，簡直是一件怪事。

大狗博比，是一頭極庸俗的野狗的後代，弓着背，常常躺臥在廳堂的方桌下，睡得像殭屍一樣，毫無雄狗的威性，打起架來總是先「汪汪」地吠一陣，然後把尾巴夾在後腿之間敗下陣來。其他兩條小狗是李家後母從天主教堂對面屋王；淺黃色的叫做多比，這也許是神父給牠取的聖號。

烏王和多比來到李府時，正是李氏三兄弟爭奪家產達到高潮的時候。這時的李家還是一個大家庭，屋子的正中央還未圍起板牆，三條狗可自由的來往，小孩子遊戲的範圍也够闊大的。

偌大的廳堂，是小孩們與狗兒的伊甸園。李家後母的養子榮少，時常玩飽了就蹲在廳內拉屎，主人元叔從桌上隨手撕下一張報紙，給榮少抹屁股，口裏還「來來來，博比，來吃！」地叫個不停。於是博比仍然弓着背，低着頭在吃榮少的大便。留下一些骯髒的遺蹟，元叔就親自到牆邊去拿把鋤頭，把整塊泥土掘起；廳堂的泥地，因而又增添了一些新窟窿；有大的、有小的，巧似月球的表皮，而小孩們却在這些泥穴上滾着五彩的玻璃珠。

平時李家後母總是躲在那間黑暗的房子裏，提着陰珠，在唸天主經、解罪經，然後懶洋洋地探頭到房門外呼喚：「博比、多比、烏王。」牠們一聽到女主人的叫聲，尾巴擺得挺起勁，狺狺。

的在房門口叫着。

「將來我帶你們升天堂，不要叫，乖乖。」她用紫黑色的手，拍拍那隻全黑的烏王。

猶猶猶……

「餓了。」她說：「阿玲，餵狗呀！死黑心鬼，餓了整天，都不餓。」

「你這廝得空，不喂一喂！」

「呸！死臭×，還敢頂嘴，你沒眼珠，我整天陰經，還為你們向天主求福、解罪，那有時間餵牠們呢！」

「唔！阿嬌。」阿玲只好把鐵罐裏的冷飯倒在椰殼裏。

「元呀！你看，你的女兒多麼不孝順，我叫她餵狗，她的死人臉變得多難看。」她把經書放下：「以後，別給她看戲，不給她自由，不給她零用錢；哼，才讓她知道後母的厲害。」

「……祈吾主耶穌赦我諸罪，今者昔者，解者忘者，自今而後……」罵了人之後，她又到房裏去唸解罪經了。那三條狗仍然在她房門口，睡得像死屍一般。

午間是炎熱的，尤其在鐵板屋裏。元叔赤着膊，露出大南瓜似的肚皮，拼命搖着破扇子。「唉！熱到死！」元叔把破扇插在背後的短褲頭上，到廚房的天井去沖涼。他的女兒從老遠挑來的水，給他沖得乾淨，一滴也不留；然後在腰間圍起紅巾，跑到隔壁的窗口，「喂！你還不沖涼，整天唸什麼鬼，這樣就可升天堂？」

「阿孟……玲挑够了水沒有？多挑兩桶，榮

少也要沖，等下神父會來的。」

阿玲只好拿了扁担到老遠的山崗下去。平常她只要到附近的山崗旁去挑，可是近來天氣有點反常，已經是七月天，西海岸雨季開始了，但老天連一滴雨水也不肯下。以前後母拜觀音的時候，還可到同道的家去沖涼，可是，現在不同了，出門有隔壁樹膠店的德國人民牌大汽車，回家又由神父專車送達。現在她似乎是另一種階級的人，那肯去別人的家沖涼，反正別人多挑幾担也不會死的。甚且連家務也索性不理，因為這些都不夠神聖，還是讓阿玲一個人去包辦。

神父果然來了，口裏含着黑色的煙斗，白色的袍子的袖口，迎着七月的熱風，在崗上飄搖。三隻狗伴着後母，元叔，神父在桌下喘氣，舌頭還擋在口外，神父以沾滿泥塵的黑皮鞋，踢一踢三條狗，然後又開始講得救的道理。

這些道理，本來阿玲也是需要的。誰不想在世上勞碌之後，又有個天堂可進？可是，後母剝奪了她的時間，她那有閒情去聽道理。隔着廚房的板壁，只傳來什麼天主至公，努力守主日，榮升天堂……

三百六十五日，那一日是主日，阿玲一點也不懂。「嘆！好像去年十二月的某日，那天是主日吧？」那天後母會帶着榮少，穿得蠻漂亮的去教堂，而且帶了一些糕餅和玩具回家，口裏還哼着：平安夜，聖善夜。「對了，那天是主日。」她這麼想。

「還有什麼天堂，是不是閑空的人才有資格

去，勞碌命的人沒有份兒？」她越想越不明白，也覺得太不公平。但是，當她想到後母曾經說過：「人家信教的人，都是一些有學問，有道德的人，甚至大學生，教師，博士都信呢！」於是她又不敢出聲了，心想也許是因為自己的學問不够深博吧！

神父的黑皮鞋對於那三隻狗是毫不誘惑的，牠們似乎有點兒不耐煩，隻隻伸着懶腰，抖擻精神，終於爬出桌腳。

大狗博比照例跑到李家老三的房門口去大便，烏王去追老二的小雞，多比去搶老三小女兒阿瑩的粥；頓時大廳一陣騷亂，雞叫，人叫，狗叫，好不熱鬧。

老三的太太共嬪從膠園裏回來，看見房門口一堆米田共，氣得臉都黑了，馬上拿起膠刀，對準弓背狗一扔，牠猶一聲，夾着尾巴逃到後母的房間。神父見情勢不妙，快把經文縮短，待下回分解。

阿瑩笑着說粥給狗弄髒了，老二提着血淋淋的死雞給太太看，於是李家內亂爆發了。

「丟你媽，我們做到半死，你們兩個棺材板，閒空得發好，還養幾條死狗來欺人。」共嬪大罵。

「唉呀！你這無天裝的，罵人，哼！」後母從房裏跑出來，接着說：「膠園是我老公的，給你們去割，膠線任你們賣，你還罵人，若不甘願我們太得空，你們可不用割，我們請工人。」她摸摸桌面上的聖經：「哼！你們一定下地獄。」

「呸！下地獄，你才下地獄，我們一家人，自搬進新村，就做牛做到現在，所有的錢都交給你老公，以後才買了新膠園，你敢說全是你們的，我們沒有份兒。」共嬪有力的反駁。

「你不要以為我沒有工作，其實，我賺不少錢，我賣跌打丸，內傷丸，藥膏，那樣不是錢？你們不甘願，就分家。」

「哼！現在才分家也太便宜你這個狠後母

，以前我們大夥兒煮飯，你幾時幫過手。我們煮好了，你才叫老公捧到房裏去吃，我們挑來的水，你又偷偷的拿去沖涼，簡直是一條寄生蟲。現在自己養得一身內傷，還有臉賣內傷丸，跌打丸，藥膏，呸！愛面子的後母。」

「唉呀！我做後母關你什麼事？」她眼眶有點兒紅了。

「你豈止是後母，你是怎樣坐監牢的？你在監牢裏明知人家有妻子兒女，你還要引誘人，那時人家的前妻還活着，你就搞鬼搞馬，害死正在懷孕的元嬪。她死後，你就像掃把星地墮入我們這個大家庭，給家門帶來許多不幸，試想，你這種人還配信教。」

「哼！天主有眼，我信教關你們何事？以前我拜觀音，你們常常反對，現在我改信天主，你們又說閒話，要明白，我要信什麼就信什麼，況且我有的是錢，這裏不留人，我可進齋堂，進姑娘堂。老娘有錢不怕無人歡迎。靜！」她歇斯底里地喊着：「別吵，我要唸經。」

「這麼勢利，有本事就分家，各煮各食，看你這個懶蛇，如何下場？」共嬪痛快地罵着，就到雞寮去餵小雞。

說起分家，在共嬪一家是一種尊嚴的維持，和自力更生的開始，而在李家後母，却是求之不得的事。長期的冷戰，不久李家的大屋中央，架起板牆了，老大與老三因此有了明顯的隔閡。老二却仍然住在屋後那間白鋤屋。

第一先決條件，就是把李家的二十多依格的膠園均分；然後均分其他東西。

瓜分後的李家，元叔得七依格膠園，一輛縫紉機，其中的四依格駿枝新樹，却屬後母所有，準備割給養子榮少。而且還通過神父，再向教會的孤兒院申請一個女孩來養，設法再奪取其他的三依格；這樣，她的功德圓滿，萬元叔死去，她即可控制這個家庭。

現在的後母，雖然領洗入教，但是仍然懷憤，她即可控制這個家庭。

得像一頭豬，一切家務都落在阿玲的身上。她不喰經時，只是餵那三條狗。

那三條狗做了後母的導火線，使她得到預期的效果。所以她視牠們為珍寶，她心目中的天堂似乎少不了牠們的位置。如果可用錢買到通往天堂的通行証；她極願以五百元一張的代價，買它三張。

有一天，博比垂下尾巴，從屋後回來，就在後母的房門口嘔吐出一大堆青青的東西，後母以為牠遭人暗算，馬上到聖堂去討了聖水，給博比灌下，過後牠果然好了。從此後母就給牠套上一條大鐵鏈，晚上才放牠出去。遇有人來找元叔的女兒聊天，後母就藉故叫：「博比睡覺了。」一人家聽到她弦外之音，只好掃興而歸。

多比和烏王，雖然沒有鎖鏈，可是只限於在雞籠內活動。每天的食物，阿玲自然會送到，就是挺忙碌，也得疏忽；正如元叔每天總得把茶飯送進老婆的閨房一樣，否則就會挨她的精神虐待。

某日下午，阿玲去洗衣，元叔出街，後母到教堂去辦告解，家裏空無一人，留下三隻活寶貝。等後母給牠們帶來豐富的晚餐，却發覺狗不見了，小孩指着地上的血跡對她說：「升天堂了。」她頓時眼前一陣黑。

是的，三條狗升天堂了，至少當榮少在上堂大便時會想起牠們，但是後母已不必再為狗悲傷，何況現在她有一個比狗還要忠誠的人在做她的奴婢，所以常笑得金牙熠熠闪光。

把本刊的好處告訴朋友，  
把本刊的缺點告訴我們。

# 兩顆橡子



。谷冰。

「老橡樹我實在割厭了。」「換一個新樹『行頭』吧！」

不止一次了，年輕的妹妹向我訴苦，希望找一個較好的園地割。

每當她提出這個要求，我也有同感。

○因為我們所割的園地都是老橡樹

，樹幹滿「疙瘩」，葉片也黃澄澄

地，好像將要凋落的樣子；同時園

裏長滿藤蔓和茅草，茂盛得密不透

風。總之，一切表明着園地歷史的久遠。

割老橡樹非常不合算，膠汁少

，工作繁。每天當別人猶在夢鄉的時

候，我們便要爬起身，點起頭燈

逐棵逐棵割；而且要架梯，掮着梯

子在無邊的黑暗裏奔走，爬上又爬

下，一不謹慎跌下來，那不是好玩

的呵！但是，十二年了，母親在老園

生活，如今我揮別校門，挑起母親肩上的擔子，更承繼了在老園

的工作。

妹妹呢，也走了相同的路。

我覺得，我們就像兩隻啄木鳥

，爲了三餐，天天握緊膠刀，不停地敲叩那蒼老的橡樹。可是，我們

非但不能除去害蟲，讓老樹重新茁

芽，長出翠綠的嫩葉，而相反地，

在我们無情的刀刃下，橡樹天天流

着乳白色的液體，橡葉也漸漸地枯黃、漸漸地凋落。因此，同時我們

也像蛀樹的害蟲。

不過，我們之所以要找新園地

，並不是爲了自己是啄木鳥或蛀蟲

，而是另有原因的——

一個陰霾的早晨，灰濛的天空落着微雨，我和妹妹提前收穫。因

爲畏怕雨水把膠汁冲去，我們不得不盡量趕工。

將近收完的時候，「叭啦」一聲，妹妹忽然跌了一交。桶內的膠汁傾了滿身，地上也濺染了一片白。

她低低嗚咽着。我跑過去扶起她。

「摔痛了那裏？」我關心地問道。

「沒有。」她頻頻搖頭。

「那妳爲甚麼哭？」

她拿起地上的空桶囁嚅地道：

「我……我……倒了用血汗換來的膠水……」

這句話像一枚銳利的針，刺痛了我的心坎。

其實我們所割的老園地，地處山拗斜度很高，舉步也感到困難，那天又落着雨，膠園的小徑又滑又泥濘，失足是難免的事，何況手中還提着沉甸甸的膠乳。我意想不到這件小事，意在她心靈深處鏤上一層創痛。

因為如此，我對老園地生起惡感。

於是，我們遂希望找到新園地，改變一下困厄的日子；所以拜託許多朋友幫忙。

一個月過去了，沒有消息。

兩個月過去了，沒有消息。

三個月又匆匆過去，仍舊沒有消息。

我們都有點焦急了。我們也深知，新樹是不易尋覓的；但是，希望雖渺小，我們依然天天等待着。

人，不是靠了許多微小的希望而生存的麼？

也許天不負有心人，在四個月之後，我們終於達到了所望。

但是新樹，而且還是駿枝的哩！

我高興得如同中了福利彩票，

母親學割膠，下午才去上課，到如

今斷斷續續地，已割了十多年樹，

樹不是普通膠工可以割的——割得

太深或太淺都不行，而且樹皮要割得很薄，沒有長期的割膠經驗，是不敢冒險的。我讀啓蒙時，早晨跟

妹妹說我們「升級」了。因爲駿枝

割駿枝樹當然不成問題；至於妹妹

呢，割膠也有整整五年的歷史，自信也有把握。

園主帶我們略略巡視園地，除了東一簇西一簇蔓生着一些茅草，看起來有點不順眼之外，一切都足

以媲美大廈，我們感到很愜意。

於是，我們揮別了老園地，從第二天起便開始割駿枝樹。在我們

天真而近乎幼稚的想像中，這新的

生活，充滿着快樂和希望！

人生，有甚麼比希望兌現時，更值得歡忻的呢？

然而，也許生活的道路永遠沒

有平坦，希望實踐的日子也處處起

波瀾。因爲園主對我們太過苛刻；

例如早上落雨，中午要我們出門；

所有的膠絲，全歸園主佔有……

這都是小園地沒有的現象。但是，爲了希望不致破滅，在能够容忍的

時候，我們只有沉默容忍。

古人說：「好夢由來最易醒。」

我們全然相信這句話；不然，我們

割新園址的日子，為甚麼只有短短的三個月？

# 落在靈魂上的雨

笛子

向北方鎖着的玻璃窗子  
被從禮賢新村越過墳場而來的雞鳴聲驚起  
睡意擴展  
在沒有把時間標得很清楚的昏沉的氣候裏

一股冰冷從我心底河流  
向我身體的各種不同技能的部份流去  
藏在被窯裏的手和腳  
冷冷的  
藏在異鄉人靈魂中的孤單和寂寞  
冷冷的

昏沉沉的氣候壓着  
一千朵一萬朵想要迎風開放的向日葵  
太陽藏在厚厚的雲層裏  
把被寒冷迫得發抖的人們所需要的光和熱  
散在晴朗的天空上  
雨落下來了

從遮避着太陽的那些厚厚的雲層下  
一點兩點千萬點冷冰冰的水滴  
從那些羣居屋頂瞻望太陽的瞳孔  
溜了下來

在客廳內沒有給泥土填平的小池塘裏住下

雨落在生命上  
靈魂說  
假如我們無須瞻望陽光 等候太陽  
而希望却凝結在水滴與水滴組合起來的  
日子上

濛濛的 晴朗的藍天底下  
在知覺上  
向時代的前頭走過去的路  
在霧裏 在雨與雨構成的白色森林中

如果我們在雲層上  
靈魂說  
我們不會把從水田泛濫起來的水當作一回事  
不會因幼禾被淹死而哭在心裡  
冷冷的風走着  
我們在風上 霧上

雨落着  
落向滿城的燈光  
蔓延的夜  
在路上 在心上

我們企望引路的月  
閃爍的星星  
靈魂說  
而他們守候藍色的天空  
在雲的上方  
黑暗的上方

唔，在一九六三年二月廿一日的雨天  
黑色的花朵開在靈魂的知覺上

像東海岸「封港」時憂悒的漁夫擡起生活的帆，默對長空發愁、唏噓喟歎，而陰霾昏沉的空庭依舊陰霾昏沉，絲毫沒有放晴的跡象。

妹妹與我正聚精會神在看書，驕地，門外揚起脚步聲，想不到是園主冒雨來訪。「無事不登三寶殿」，我知道他一定為着園址的事而？」他問。

回答：「是的，頭家。」我放下書本別茂盛，我看頭家應趕快僱人去鋤割樹很方便，是嗎？」

「我正為這事來找你商量。我希望你們自己鋤。除去茅草對你們這是甚麼話？管理園址是屬於園主份內的事，他竟推諉責任。何況茅草那麼多，非花一個月的時間鋤不完。我們一月不割膠，那裏找錢來餬口？所以我拒絕了他的無理請求。

「你要明白，你一家人的生活容忍，是一種美德，可是超過了限度便是委屈求全。生活雖在我心中填滿憂鬱，但，要我搖尾乞憐却辦不到。就懷着一份天生的倔強，我和妹妹重歸老園址的懷抱，回復過去那種點頭燈、爬梯子的生涯，如今很快地又半年多了，我們不會再

一棵橡籽落在貧瘠的土地上，只要有充份的陽光與適量的雨水，它便能迎接風暴，在惡劣的環境裏萌芽成長。在老園址裏，隨處都可見到如此自力更生、無人栽培的一次尋找新園址。」他生氣地說。弦外之音，我當然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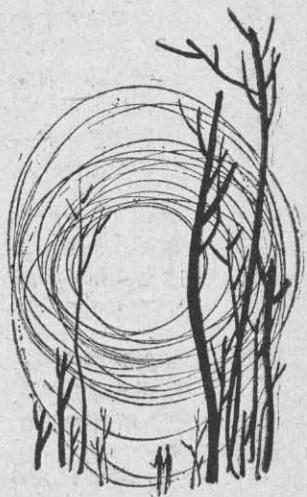
「園址是你的，要給誰割，你都有自由！」我也很氣忿。

「那麼，下月起你們另謀高就吧！」

那是老橡樹的種籽爆裂，拋落在泥土的倔強生命呵！妹妹與我，在古老廣袤的膠林中，不也是兩棵橡籽麼？我們不但在園址的泥層裏生長，同時更要截破一切阻礙，企圖綻開燦爛的繁花，結出堅硬的佳果！

# 同情

集文



大鐘樓的長短針正疊在「十二」上，在這市鎮來說，已經是萬籟俱寂的午夜；第二場的電影已經散場，甚至戲院的霓虹燈也熄滅了。路旁的小販開始收攤，準備回家去，結束一天疲憊的工作。

李木叔却仍然揮動着兩隻腳，漫無目標的踏着他的三輪車，祈望能載到幾個夜歸的人；雖然他知道，這希望是多麼的渺茫。

在漫長的道路上，他像蝸牛般艱苦的前進；然而，他並不感到疲乏，他的神經已經麻木，兩隻脚只是機械似的踏着，踏着。在他的生命旅程中，那向遠方伸展的道路，似乎是永無止境的，而他的命運似乎也注定在這些道路爬行；直到有一天，他的腳停止了轉動，那也許就是到達路的盡頭的時候。

他按一按口袋，不禁喟然。不必去算它，他可以知道得很清楚，那些錢只够交今天的車租罷了，那麼買麵包的錢呢？他可不能空着肚子踏車呀！他一想起房東太太以及麵包店老板那副討債時兇狠的臉時，打了一個寒噤，不禁加緊脚步，像是在逃避這可怕的現實。

前幾年，那時他正年青力壯，每天生活是無憂無慮的；所賺到的錢，除了交租外，來應付日常簡單的開銷，是綽綽有餘的；甚至還可以看一場電影，或者在大樹下的樹蔭裏，舒舒服服的睡一

一個午覺。

可是，才只幾年的時光，便把他折磨的如此蒼老，這連他也意料不到的。否則，他一定會把錢儲蓄起來，今天也不致于陷入如此的困窘中。那年青的時光太短促了，就如曇花一現，便消失得無影無踪，這令他無窮的感慨，只有无可奈何的仰天長嘆！

那古老的街燈，射出暗淡的光芒，照着淒清的路程，陪伴着他那孤單的影子；那該算是唯一最瞭解他的老朋友，相依為命的伙伴。他抬頭望一望那一家家緊閉的窗口，有的還從玻璃窗內洩出溫煦的黃光；他連忙低下頭來，怕又勾起他那慘痛的回憶。

那是好幾年以前的事，他也有個溫暖的家庭，賢慧的妻子，以及一個可愛的小寶寶。他又有一份安定的職業，過着舒適寧靜的生活，享盡天倫之樂。可是好景不常在，無情的戰火蔓延到他的家鄉，不久，便淪陷了。雖然他的公司在皇軍的命令下照常營業，可是人心惶惶，大家都是戰戰兢兢的過日子。

有一天，那淪陷區遭遇猛烈的轟炸，飛機似乎是想把這彈丸般的小市鎮打沈到地下去。那時，他剛好是在公司裏，隨着同事們躲在防空壕中，心裏直為家裏的妻兒擔心、着急。警報解除後，他連忙趕回家去，可是他那美麗的家園只剩下

斷牆殘瓦，在廢墟中連妻兒的屍體都沒有找到。轟炸過後，緊接着的是雙方激烈的戰鬥，他不得不隨着一大堆難民湧到這市鎮來。戰爭結束後，他仍然找不到一份工作，虧他還有幾分氣力，靠踏三輪車過日子。可是如今不比以前，時光在他的腳底下踏過去，人總是會老的，而他蒼老得更快。乘客都嫌他沒有氣力，誰也不願意乘他的車子。最近，市區又加上許多巴士川行，乘搭起來舒適又快捷，在時間和金錢上都很經濟，因此，使他的生意更加清淡了。

「木叔！木叔！」一陣女子的呼喚聲，使他從沉思中回到現實來。他抬起頭來，才注意到一個消瘦的女子站在街燈下。

「阿花！是你！」他把車踏近她身旁。看她在凜冽的寒風中瑟縮，不禁對她那次坷的命運有同病相憐的感慨。

「上車吧，我載你回去。」在淒清的燈光下，他隱約見到她臉頰上晶瑩淚光，自己也覺得難過。「近來生意好嗎？」他不知道怎樣安慰她，只得這麼說。

「市場不景氣，肚子都顧不了，誰還有閒情逸緻尋花問柳。」她哽咽着說，「一直站到現在，一分錢也沒有得到！」她心一酸，掩着臉嗚咽

起來。

良久，她才停止哭泣，只是仍然抽搐着。她只有沉重的嘆了一口氣；這一次，他一句話也說不出來。

在悲戚的沉默中，車子轉入一條小巷，在一家後門口停下來。

「謝謝你，木叔！」她邊說邊走下車來。

「慢着，」木叔跳下車，從袋子裏掏出一張

五塊錢的鈔票，塞進她的手中。

「哦，不，不，這是你的血汗錢，我不能要！」阿花推却着說。

「阿花，」木叔喟嘆着說，「這個世界，只有窮人才知道窮人的痛苦，也只有窮人才會幫助窮人；我們就靠着這個寶貴的同情心，才有勇氣活到現在！」

「不要再說了，進去吧，也許孩子正等着你！」

「我……」

（念天地之悠悠，獨愴然而涕下）

## 夢幻曲 · 羊城

藍天的雲使我喜歡  
因雲愛變 像影子 紿我幻覺

一整個上午 就坐在楓樹下  
去默想雲 默想虹 默想曇花的凋落  
眼裡 不完整的幻象瞬間流過千萬個

主啊 你是湖 一面湛藍的鏡子  
誘騙了多少愛上自己倒影的水仙花？  
而我却窺覺你醜惡的顏面  
因風的揭露

當楓樹醉醇的日子  
當蘆花搖它粉白的頭  
我又深深懷念你  
懷念生命 一如落葉的嘆息  
我的瞳孔沒有你的影子  
一如我從來不相信自己的脚下  
有過真實的土地

在秋天裡生長的 也在秋天裡萎謝  
我是一朵雛菊 從你荒涼陰冷的  
墓碑的裂縫裡抽出  
我的季節裡沒有真正的春天  
因春天只笑在家鄉 却哭在異域

就讓我坐在楓樹下  
再仰望一整個下午吧  
主啊 紿我撒下朵朵藍天的雲  
因我喜歡影子 喜歡虹 喜歡夢幻  
喜歡跛腳的幻象在眼裡瞬間流過千萬個

## 感情線外 · 冷燕秋 ·

夕陽搜集最美艷的孤形迴光圈我，  
不陶醉于此刻，我乃與理智同行，  
有人尚沉湎于初戀的第一個吻上。

火紅的木鳳凰太富情感了，  
看它嫋嫋地依偎在落霞裡，  
夜出的鳥拓們焉不喜歡啄取數朵？  
在另一畫之始，沉日之後。

感情如被時光戕害的巨獸，  
它狂奔過昨日的門檻，  
它將又一鼓作氣衝出今日最末一道防線；  
知它將不支倒下，倒斃在明日的理智羣中。

如此殷紅絢爛之落日  
我乃有千萬感慨  
我站在感情之線外。

呢！「說罷，他逕自上車走了。

他把車子踏出大街，然後在萬發腳車店前停

，一拳打過去，可是却被對方迅速的捉住手腕。

「怎麼，賴了錢還想打架！好吧，就算我倒

了十八代的霉，那些錢算是祭你的老祖宗，從明

天起，你休想再踏我的車，我的車不怕沒有人踏

！」說罷，把他向外用力的一推，「碰！」的一

聲，把門關上。

木叔默默的把車子推進店裏去。

「錢呢？」一隻手伸到他面前來。

「陳老板，錢過兩天……」木叔硬着頭皮哀

求道。

「什麼？」陳老板一聽便大發雷霆，「前兩

天的都沒有還，難道踏了一整天，一個錢也沒有

賺到？」

「幾塊錢是有，只是剛剛給阿花……」木叔

生性忠厚，率直的說了出來。

快活！」陳老板不聽猶可，一聽更是火上加油。

大街上冷清清的一個人也沒有，只有單調的

脚步聲陪伴着他那孤寂的影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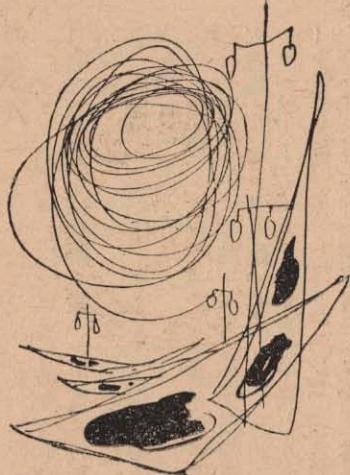
「啐！」他用力的吐出一口口水；他憎恨這個世界，唾棄這個世界。

一抬頭，他又看見路旁那孤獨的街燈，對他

射出淒清的淡光，似乎在同情的凝視着他。

他微微一笑，對着這唯一的老朋友。

# 螺 蠕



·草上原·

農家愛惜地裏的作物，有如愛惜自己的子女。一年到頭，終日胼手胝足，心頭如載重負；天旱了，惟恐泥土乾燥；天雨了，惟恐泥土發潮；損傷了作物，就像損傷了他們的心。我不是農家，不會體味到那份真實的感情，只是有時也喜歡在屋後空地上翻土，遊戲地撒上些菜蔬的種子，或者插上幾株果樹的苗兒，看它們快高長大，真有說不出的喜悅。因此，我也自動地愛惜起親手培養的綠色生命來了。

鄉村多荒地，不是務農的人家總有那份農家的心情。空閒時候，把屋邊荒地清理一番，繞上籬笆，培植一些快長快大的瓜果蔬菜，自供自足固然不是本來的意思，但是總比完全沒有好得多。而且肥沃的荒地任由滋生雜草，孕育有害的昆蟲，那也是可惜的浪費。所以，就是不知耕種為何物的人，也會忽然吝嗇起他所有的一方寸空地，學着榜樣理出一個成績來。已經是好多年前的事了，我在鄉村有了長時的憩息，於是見慣了花木的生長，便難以了解自然的辛勞，總以為種瓜得瓜，種豆得豆，還不是輕而易舉的事。因此我也學人向土地要成績了，可是結果往往使我失望，長得好，僅存的也陸續步上同伴的前塵；它們蜂湧到世間來恍如一場夢。那時我惟

有埋怨雞羣，埋怨鄰家的孩子，對於其他可能的事都在糊裏糊塗中。後來有一次在苗堆裏發現幾隻帶殼的小動物，人家便告訴我牠叫做蠶螺，一種專門摧殘植物的小兇手。我不認識蠶螺，看牠們背着一頂花紋斑駁的螺殼，尖尖的像不勝重荷的樣子，兩隻小鼓槌似的觸角不住向空虛探索，一有風吹草動時便向殼裏躲，行動一如小得許多的蝸牛。我捉起一隻往硬石上一磕；殼破了，肉身萎縮成一堆，一條看去堅固的生命就這麼輕易地了結。

「牠們喜歡吃植物的幼苗，常在夜裏成羣結隊出來，所以白天很難發現牠們，要在半夜點起燈來捉。」人家是老經驗了，是這麼說。我開始驚訝了，就問：「沒有其他方法治牠們嗎？」

「有的，可以用鹽水去噴，牠們就會受傷不動，但不會死絕。」

我不是一個必須務農為生的人，對作物有一定的保護責任，而且也不耐半夜起來張燈忙碌一場的麻煩，但是，誰叫牠們給我留下不良的印象呢？因此我見到了就捉，用盡種種殘酷的手段置於死地而後快。牠們的繁殖力倒也驚人，無論如何總不能絕跡，白天不容易發現，一過晚上園地裏到處留下一堆堆細條糾結的糞便，可見牠們夜夜都拜訪過來。

怎麼不找找牠們的巢穴呢？我又想。於是動手找，後來在腐木堆下找着了，牠們三隻五隻的出現，在那裏，最多的時候何止三五十隻，

大大小小的簇擁在一起，頂着尖殼信蠶螺肉質肥嫩，假如調以酸辣煎炒，滋味一定鮮美可口。可是他沒動也不動。牠們也許萬萬料不到有人會搞到巢穴裏來的，所以沒有作出要逃走的意思。當然牠們都逃不了一場劫難。記得誰曾說過，他相

似會相識的蠶螺，注視一會，不覺勾起我沉淪已久的回憶，真想不到蠶螺將出於興趣，而不是氣憤，那時半夜燈火，將相映成如何風趣的畫面。農家不再為這事苦惱，我也要高興有這一場口福。前幾天無意間在屋後發現一隻

造物者也不免有厚此薄彼之分，比如萬惡的蚊蠅就有健飛的翅膀，陰險的蛇鼠亦有善竊的身手；而罪只限於啖食幼苗的蠶螺甚麼都沒有，遇着了對頭的人類便是死路一條。增重人類殺生造孽的罪愆，有違了償牠們的缺憾罷？却不知因此徒然

造物者或者以為熙熙繁殖，就能抵償牠們的缺憾罷？却不知因此徒然

增重人類殺生造孽的罪愆，有違了上帝好生之德。設若蠶螺只啖青草，不吃農家的幼苗兒，那麼情形就不同了；我不能說。因為殺生已死地的理由了。而且，我總認定牠是帶著卑鄙的理想生活着，那管啖青草還是喫苗兒，在作為人的眼裏，都是一樣可殺的啊！



• 年 紅 •

眼，只歪着頭，不停地在咕噥着。

米南啓開鐵門上的大鎖，把門拉開，接着扭亮了手電筒，射在門外那個影子的臉部，呆了半晌，才用粗暴而沙啞的嗓子嚷叫起來。對方的眉頭皺成一行，似乎盡量在忍着要發作的氣憤。

米南扭熄了電筒，忿然地罵着：「你這沒出息的傢伙！死不要臉的小偷！你自己說，你還有勇氣來見我嗎？難道前幾回你帶給我的麻煩還不使你滿足嗎？壞胎子！」

「你別這麼嚷，好不好？姊丈。」對方一把握住他的手，按低嗓子說：「三更半夜，吵醒人家並不太好呀！」

「不吵也罷，你說，你來找我幹什麼？」  
「聽着，我的親人。」米南冷哼了一聲，打斷了對方的話頭，冷嘲地說：「這是學校，並不是專供過宿用的！假如你沒處睡就請上旅店去吧，地方闊，床都好，去吧！要是沒錢，可以上警察局去，那兒有『拘留房』，可以借人暫宿一宵！」

「姊丈，你——你……」

米南沒待他說完，便將鐵門一把推上，可是對方只一用力，門又被推開了。他手快腳快地即刻閃了進來。

在暗淡的星光下，站立在米南身前的，是個魁梧的身子，和這位矮小的中年漢作一對比，簡直就像是一隻猩猩和一隻長尾猴一樣。米南似乎感到非常氣憤，連瞧都不瞧對方一

眼，只歪着頭，不停地在咕噥着。  
「姊丈，你這麼待我實在太不近人情了。你知道，現在，我的心情是多麼的惡劣呀！我真想殺人哪！」

「你自己說，把你的姊丈搞得差些兒連飯碗都給摔破，這就很近人情嗎？」米南是光火了。

「雖然，我會使你為難，但是這次，我可以向你……」

「無論你怎麼說，我都不會允許你在這兒過夜的。」米南的嗓子越喚越響，越吵越難聽，「前一回，你偷走了一些並不值錢的教具；上回，你又偷去了食攤裡的許多罐頭。這難道還不是在和我開大玩笑嗎？」他頓了一陣子，又說：「我是一個司關，校方交給我的任務是防止盜賊，而你……」

「那當兒，我就要餓死了呀！」對方用哀慟的口氣說：「請相信我吧，姊丈，我是出自不得已的。」

「你挨餓是你的事，你總不能叫我、叫你姊姊和她的兒女也和你一起挨餓呀！」米南聲色俱

厲地繼續說下去：「我若再讓你在這兒幹一件壞事，就是極方開恩不辭我，我自個兒也沒臉皮再幹下去。你能做恩將仇報的事；我却不幹問心有愧的勾當！……我有妻兒，我怕失業，所以我不能留你。」

「我只求你這回，從明天起，我再也不會來麻煩你了。請你相信我，我絕不做使你為難的事！」

「唉，誰叫你只想幹壞事？幹過了一件壞事就如打勝了一場仗，你引以為自豪，但是別人……」

對方歎了一口氣，終於回身走了。

米南跟上幾步，扭亮電筒，才發現他是駕電單車來的。因此心裡不免要引起一種新的感觸。

「達黑！車是你的嗎？」米南忍不住地嚷着。問：「這可不是偷來的吧？……你發財了，是嗎？」

對方並不回話，只管用勁地踏着引擎。

「下車吧，我讓你住一晚就是了。」

來到教室門前，米南把鎖頭開了。然後引着達黑走進去，順手亮了電燈。

站在他眼前的親人，雖然不如想像中的那個小偷那麼使人作嘔，却也不十分令他感到喜歡。他的頭髮既粗又長，兩道濃眉緊接在一起，兩隻鼠眼却含着一股陰冷的煞氣，圓而大的鼻樑下的溝嘴邊長滿了粗黑的鬍鬚。他的衣着雖還清潔，然而並不整齊。

「你有不少錢，怎不上旅店呢？」米南問。

「一點多了，不好意思並去喚門。」

「明早，你將上那兒去？」

「新加坡拉，」他一邊說，一邊脫去外衣，露出一身褐黑的結實肌肉。「我想在那兒找一份工作，永遠不回來了！」

意外：「是怎麼一回事呀？」

「沒什麼。」他把幾張椅子連接在一起，然後躺了上去。「總之，我討厭這地方，我不能再在這兒趴下去！」

「哦。」驀地，米南發現他的褲管上有一堆血跡。他感到有些驚奇，就問：「達黑，你沒幹虧心事嗎？」

他愣了一陣，然後打了個呵欠：「沒有！」

「你褲管上的血跡是那裡來的？」

「——想是路上軋扁的四腳蛇的血吧。」他伸一伸臂膀。

「睡吧。」米南回身走了。走到門口，忽又立定了。他回過頭來，似乎很關懷地問：「達黑！羅絲娜可好？」

「她——達黑似乎有所感觸地頓住了。半晌，才用激動的嗓子說：「羅絲娜——很——好——」

「唉，她雖不是個百分之百賢淑的女人，却也是個好吃懶做的人。你應當多多向她學習才是！」米南說：「最近，我常聽甘榜到來的友人說，你三個月沒有回家了，是嗎？」

「我有事。」他納悶地回答。

「還有，他們都說，村長的兒子和她很有來往！你應當提防呀。」

「別說了，我不想聽！」他忽地翻過身去，用掌心掩住了雙耳：「走吧，讓我好好的睡一覺吧！」米南回到自己的繩繩床邊，伸一伸腰，便躺了上去。他感到十分疲倦，可是，輾轉反側，總是睡不着。他並不是在想着自己的事；而是在回憶着達黑的所作所為。……

「他身上的紅鈔票是那裡來的呢？中彩票？賭贏的？還是搶來的？」他發悶地想着，腦海裡又浮現出達黑褲管上的那堆血跡。……於是，他有點不安了。

他想：像他住的那個窮困的甘榜裡，誰會有剩餘的錢讓他搶劫呢？他們都是過着如雞一樣的生活，朝尋朝吃，暮尋暮吃。除了甘榜的村長。想到這兒，他若有所悟地坐了起來。心想：

難道他找上了村長的家？

他一把握住手電筒，匆匆地下了床，走到大門邊。開了門，來到那輛電單車旁，扭亮燈光，

小心地察看着。

「啊！」他失聲地喊了出來。「是村長的兒

子的。」他想着：「記得在『哈芝節』那天，我到村長的家時，還看見他的兒子神氣十足地駕駛着。……一點沒錯……」

他沉吟了好一陣子，嗓子忽地變了：「他謀管上的血！……」他的心臟急跳越急了。「他謀財害命？……永遠不回來？……他的紅鈔票……他這壞胎子！」

他心情緊張地奔回到達黑睡着的教室門前，偷偷地探進頭去，見那魁梧的身軀筆直地臥在椅上，像是熟睡着。於是，他鬆了一口氣，慌忙將門關緊，並且把鎖頭加上。

他回到繩繩床上的時候，心情越顯得繁亂和不安了！

他想：他該怎麼辦呢？打個電話報警嗎？不成。要是將來達黑被判死刑，他將會終身感到內疚的。放走他嗎？也不成！他對不起自己的良心；何況，將來警方查上門來，他該怎麼說呢？收藏凶犯是有罪的呀！他還得照顧妻子，養育兒女……

他覺得胸口在發悶。於是，他索性下床去踱着方步。……時間一秒緊接着一秒，一分緊接着一分地過去。

米南全身發麻地木立着。一對眼睛却死瞪着教室的門板。他的血液像是停止循環了；又彷彿是瘋狂地在奔騰着。

忽然，窗子被推開了。那個魁梧的影子一躍而出。

米南嚇得魂飛魄散，動也不能動一下。

「要不是看在姊姊的面上，我一定把你宰了！」達黑發狂似地嚷叫起來。

米南再也支持不住了。他整個像棵樹幹一樣地倒了下去。耳鼓裡似乎還隱約地聽見引擎的正欣歡、活潑地在校園裡追逐着。……

响聲。

米南醒過來的時候，天已亮了。當他坐起身時，才發覺自己是睡在繩繩床上。

他想：自己做了那一場惡夢嗎？他忽地發現有兩張紅色的鈔票被壓在手電筒下。他的心一冷！腦子裡即刻呈現出達黑的影子和他褲管上的血跡。……

「我被收買了？我被連累了！壞胎子！兇手！」他激動地敲擊着自己的頭顱：「我要報警！」

下了床，他把赤色的校工服裝穿好，不知所措地走到鐵門邊。

「爸爸，爸爸！」五六個小孩子奔了進來，有的抱住他的腿，有的拉着他的手。

「你們的媽媽呢？」他抱起最小的一個男孩，笑開了。

最大的女孩指一指後頭，埋怨地說：「媽抱惹沙來了，她走路真慢！」

米南一看，妻子已到了。她喘着氣，喃喃地說：

「真討厭，又有了一！」米南歎了一口氣，便引着孩子們走進學校。

「唉！」米南歎了一口氣，便引着孩子們走進學校。我知道。」「他的妻子憤憤地說：「我勸了幾天，還是沒用。本性難移！他這回所作的，可說是我一生中最感失望的事。」

「他把……」竟把……她忽地哭了起来。

「一輛電單車和兩百元現款？」米南的臉孔已無絲毫血色了：「真是壞胎子！卑賤的東西！」

「是的，爲了一輛電單車和兩百元現款，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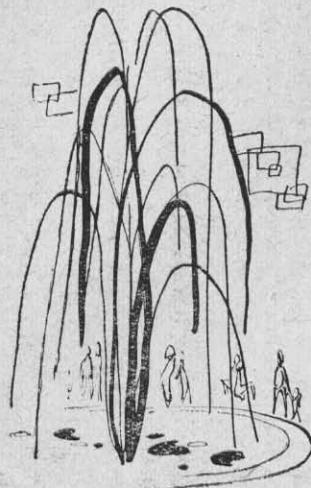
「真是卑賤而下流！」她抹抹眼角，繼續說：「你想，羅絲娜那一點不好？他竟忍心把她讓給了村長的兒子！」

「真是可恥的事！」

米南立定了。他覺得呼吸有些急促。

「爲了電單車和鈔票，達黑竟然忍心把她讓給了村長的兒子！」

# 寃寂



• 枫丹 •

到這城市來，已經一年了。這裡，沒有山村，沒有湖水，也難聽到海的濤聲。看到的不過是煙籠四野，滾滾人流；聽到的只是噪雜的汽車聲，煩亂的無線電聲；而埃及滿天，草木有些枯黃。我懷念藍天蔽蓋下，莽荒郊野中的孤村流水，波浪風濤中的朝陽與夕暮，以及那湖水澄淨、青山青翠的山城。

山村，湖畔，海濱那一段日子，是比較簡單的，但簡單并不單調。茅屋四周有鳥嚶蝶飛，湖畔有雲繞山峯，海濱有水天連接，那時自己雖然孤單，却亦不感到淒清，雖然寂靜，亦不覺得空洞。在這城市，與人話多語長，看人們夜夜燈迷，日日狂歡，便覺到生活在繁華中、熱鬧裡的空虛。却在回想山孤雲動，海波葉落中，找到了生命的蘊意與生命的安頓。

我不知道為什麼長語後心中往往覺得空洞，為什麼多人在一起時自己覺得孤零。在這城市，我怕了與人交往，更怕與人多談，我時時

到這城市來，已經一年了。這裡，沒有山村，沒有湖水，也難聽見到海的濤聲。看到的不過是煙籠四野，滾滾人流；聽到的只是噪雜的汽車聲，煩亂的無線電聲；而埃及滿天，草木有些枯黃。我懷念藍天蔽蓋下，莽荒郊野中的孤村流水，波浪風濤中的朝陽與夕暮，以及那湖水登淨（泰山音譜內有載）。

從人們的攀談中，悄悄地退到一個角落，只聽人家談得津津有味，說得興高采烈。我自覺在離開人羣，杜絕長語。也由此，我退出了空洞與孤零，走向充實永恆，只有自己在單獨與沉默的時候可以找到這些。就這樣，我開始體會到寂寞中的充實與永恆。

不缺少什麼。」我會展讀過一個友人訴說寂寞的信：「宇宙在寂寞中似乎是生機煥發的，郁然盛然。宮花寂寞紅，也許詩人是想以紅來點綴花朵寂寞中的生命，但總不免有一點淒清，有一點傷感。畢竟透過寂寞，看其中的豐郁生命，翌年春早，知它會如何茂盛的點綴滿宮牆！」從這些話中，我發現這位友人的生命是充沛的、飽滿的。

爲何古人常把生命交給山林？柴扉竹籬，松林菊叢，與木蘭爲伴，與星辰爲友。其實，山林中人煙絕處，一片靜默，一切在沉寂與深思中，生命才有安頓。他儘可在蘭菊旁放中看到充實的生機，儘可從星辰運行裡找到永恆之不息。儘管生活看如衰林枯草，但自有其清明與飽和。這清明就是人格的芳香，就是時代的光明。

如今，繁雜的城市中，我時時回想那山村，湖畔與海濱，我於人煙絕處，人聲寂時，去領會永恆與充實，也許人生在此才能找到一個智慧吧！我默然而思：

寂寞中一切都超越，一切都落實的。在其中，只覺得是在一個空無的平面上，彷彿憑虛而立，前無所見，後無所聞，四無傍依，但却不覺其無根，不覺其飄浮，而廣大的宇宙就在凝念之中。空間的距離消失了，碧落黃泉，海洋大陸已經沒有；時間的分隔也已失掉了，癸卯過了生命之初，窮其未來之極，日覺在蒼渺中。靈思凝念處，遙渺的古人與我對語，遠隔的哲者與我相信。我彷如無我，但不失其爲我——有人說，寂寞中只有空蕩無依，那只說明他尚未在其中找到一些什麼。

「寂寞像無底的深淵，像無極的空宇。其中彷彿一無所有，但自

# 責任

山芭仔

「你們來做什麼？去，去！我已經盡了我的責任。」

「康得列多」（承包商）尖頭向來人們揮一揮手，見他們揮不去，也懶得去理睬了，回身對着桌上的建築工程藍圖注視。

看了一會，斜視來人們一眼，索性把右腿縮到椅上。

這些來人素來怕他尖頭七分的，如今看了他這一概不予理睬的態度，唯有你以手肘碰碰我，我以手肘碰碰他，沒有一個敢開口，連被衆人推選為代表的「多嘴生」，也熱切地希望他父母生他時，真正生多幾張嘴。

他尖頭面上的事，並不是非急着趕完不可的，不過他只是裝裝樣子罷了。他從眼角中看見衆人局促不安的情形，連他本人也不得不承認和賞識自己的狡猾天才。

可是，不讓他有時間沉入飄飄然的感覺中，那個最怕他的「吉寧仔」巫都開口了！

「頭家……」

他尖頭狠狠的瞪他一眼。

巫都有點怯懦，嘴唇抖着，可是話却抖不出來，望望衆人，想到人家的帮助似的。

那些人只敢在身旁做微弱的手勢，慾肅他。巫都生自己的氣了。「這樣沒膽量！哼，男人大丈夫，怕他吃了我嗎？」

於是，他再嘗試開口：

「頭家……」

巫都還是硬着頭皮說下去：「頭家，你不但

不給我們過去幾天的工錢，而且還辭去了我們，使我們沒有工作做。……」

沉默一旦打破了，衆人都似乎找回了舌頭，吵着鬧着支持巫都。

「更沒有人請我們。」牛精不讓巫都說完，就粗暴的插嘴。

「是的，是的，」衆人喊着支持。

他尖頭不出一聲，只是細心地端詳着巫都；

雙眼火熱熱的，儼然要把這吉寧鬼燒焦。

想，對他用力地瞪了一眼。

巫都有了衆人的支持，沒有先前那般胆怯。

「頭家，我們是來求你用回我們，」巫都的

語氣却很溫馴，手本能地抬到頭上打招呼。

「多嘴生」也找回他失去了的錢把嘴。「姑

念我們替你工作了這麼多年，就收留我們吧。就

是要過去幾天的工錢也沒緊要，只要再請我們

做工就好了。」

他說後，環顧衆人，似乎在探詢各人的意見

，要知道他說得對與否。

衆人都「是，是，」的支持他。

「我們得到這樣的壞名譽，也是爲了你。」

牛精見他尖頭一無所動似的，生氣地說。

「是呵，是呵，都是爲了你，都是爲了你。」

衆人有點騷亂起來。

他尖頭連忙伸出手來要他們住嘴，然後站了

後果的？」巫都也氣憤憤的說。

他尖頭可老羞成怒了，他這番苦心，講好講歹，他們這羣人都不會欣賞，簡直對牛彈琴，或把珍珠丟給豬喫。他尖頭這演講天才，嘿，說不定會使他做政黨候選人的。

「丟那媽，你們這班契弟，不識趣舉。我不盡了我的責任了嗎？是誰『扭光』你們出來的？是誰替你們賠了烏公的？嘿，簡直胡鬧！」他不屑地又一揮手。

當他發怒時，大家都緘默下來，但見他如此

們露出一個微笑，溫和地說：

「朋友們，你們各位在我還沒有發達以前已

經跟我們工作了，我小弟，對各位，都（他着重

語音）都，非常感激。」

他尖頭看見有幾位正在受着感動，對自己的

演說和政治天才暗暗的讚賞一番。

「你實在了不起，尖頭，實在了不起，」他

對自己說。

「可是，各位朋友，哦，兄弟們，爲了我的

名譽，爲了我的生意上的信用，我不得不辭你

們，這是，萬不得已的，請你們原……」

「物似主人形」，他尖頭的演說也佔有許多標點符號的。

「是誰叫我們黑夜裏去偷衙門的草皮的？」

牛精不耐煩了，反問他尖頭。

「多嘴生」也多嘴了：「是誰的羅哩車禮申

死了個多兩個月不去換，硬叫我駕的？」

「是誰在我們被抓到馬打寮後，要我們自組

後果的？」巫都也氣憤憤的說。

他尖頭可老羞成怒了，他這番苦心，講好講

歹，他們這羣人都不會欣賞，簡直對牛彈琴，或

把珍珠丟給豬喫。他尖頭這演講天才，嘿，說

不定會使他做政黨候選人的。

「丟那媽，你們這班契弟，不識趣舉。我不

盡了我的責任了嗎？是誰『扭光』你們出來的？

是誰替你們賠了烏公的？嘿，簡直胡鬧！」他

不屑地又一揮手。

當他發怒時，大家都緘默下來，但見他如此

衆人都起了驚懼的心情。

當他發怒時，大家都緘默下來，但見他如此

忘恩負義，態度如此驕橫，如此的無賴，不禁慢慢的燃燒着怒火。

牛精是最先爆炸的：「尖頭，你叫我們偷革

皮，叫我們駕禮申死了的囉嘩，我們被馬打扒了，理應由你來負全部的責任的，你却千懇萬求，要我們不要拉你入來。……」

「我們却是如此的大傻瓜，竟聽信了你。我們替你担负了一切，保存了你的名譽。」多嘴生停一停，然後悲憤地繼續：「我們却因此失去了我們的名譽！」

巫都失了頭腦地接上去：「你本身推却得乾乾淨淨，害了我們。如今，你反而有恩不報，以怨報德。」

「嘿，」他尖頭不屑地嗤之以鼻，雙手反背着，悠閒自得。「現在事已過了，還說什麼。」衆人的怒火爆炸了。

〔揍他。〕

「丟那星，讓他看點顏色。」

「那個狼心狗肺的傢伙。」

〔……〕

〔……〕

他尖頭一驚，心想逃遁，卻硬着嘴說：「你們敢！我叫馬打拉你們，控你們暴亂，控你們勒索，控……！」

還未說完，牛精衝上前來，一拳打過去，

一邊說：「天高皇帝遠，揍了你再說。」

他尖頭一閃，連忙退後幾步，滿頭冷汗。同

時門外有人奔跑的聲音。

衆人都向他湧上去。

他尖頭慌忙擺手：「各位兄弟，有話慢慢說，慢慢說。」

衆人趣前來。

他尖頭兩手抱着頭，呢喃着：「慢——慢——說

件們住手，看他有什麼好說的。巫都見他可憐的樣子，不禁好笑起來，叫同

衆人都讚成了，停手站着看他。

他尖頭見危險暫時已過，抬起頭，拉直身子。

說話却很小聲，很溫柔。

「兄弟們，我看，如此辦吧，」他心痛地繼續下去：

「我，給你們，每人，一，一個月，的工錢……當正式的辭了你們，如何？」

他看了看各人的臉色，深怕他們不肯接受，趕忙加上一句：「要再請你們，我千千萬萬是辦不到的。」

衆人彼此相看，「多嘴生」卻說話，看了衆人一眼，大家點頭讚成他代表衆人說話，於是

爽爽快快說：

「尖頭，你既然不願再請我們，我們也不強

你。但依照勞工條律，你必須給我們一個月的通

知，或賠賞三個月的工錢。不過，我們有的是氣力，不怕沒工做，你給一個月，我們也就接受吧。

「尖頭雖心痛，但也無可奈何。唯有打開甲

萬。」

金錢落入他人的袋中。

最後，工人們也散了。

他尖頭安靜了下來，回想了一下，不自禁的為良心所指責。

但，很快的，他把工人的名譽（當然沒有自己的那麼價值）和他所付出的價錢，在他心靈的天秤上一稱，覺得他的金錢非但不會輕，反而重過工人的名譽呢。

他於是重歸心安理得，把這事忘了，重新以

他的尖頭去鑽營其他的發財捷徑了。

正在此時，保安隊到了，是尖頭的老婆怕丈夫會遭到生命危險，打電話叫來的。

他尖頭精神一振，滿以為如此一來可以省下

一筆錢了。

衆人有點訝異，也有點驚懼，但衆人都靜靜的，沒有暴亂的痕跡，也沒有再暴亂的現象，再經巫都向保安隊長解釋一番，保安隊也就離開了。

他尖頭唯有張一張一痛地數着鈔票，歪着臉看

過工人的名譽。

他於是重歸心安理得，把這事忘了，重新以

他的尖頭去鑽營其他的發財捷徑了。

## 虛空的擁抱

•周夢蝶•

擁抱這飄忽——黑色的雪  
不可捉摸的冷肅和美  
自你目中  
自你吒咤着欲奪眶而出的沉默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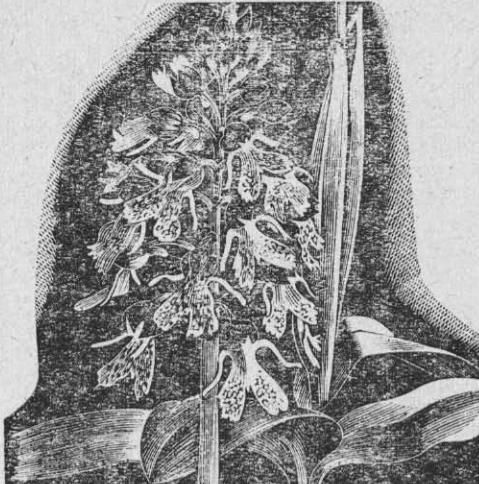
幾乎可以聽到每一根髮絲  
喃喃的私語聲  
那種可怕的距離  
我底七指咄咄拂着  
說你是空果  
我是果中未灰的火核

在感恩節。你走到那裏  
(不沾塵土是你底鞋子)  
那裏便有泉鳴如鐘，花香似雪  
簇擁你——仰吻你底脚心  
斑斑滴血的往日

來自你，仍返照於你的  
一天斜暉  
猝然地紅，又猝然地黯了  
向每一寸虛空  
間驚鴻底歸處  
虛空以東無語，虛空以西無語  
虛空以南無語，虛空以北無語

# 旅途

## ·山華·



這是一段很長的旅程，我很當心這段旅程將是一段寂寞的旅程。

渡輪劃過了北海與板島間的海峽，一陣顫動，把我從沉迷於夜景中驚醒。只見人羣如洶湧的海水般

源源地衝往火車站。

夜裏長征，可說是生平第一次，我很擔憂我不知將如何渡過這段時辰。在列車上，到處都是未曾見過的生疏的面孔。寂寞，佔滿了我的狹窄的心，這段很長的旅程該是極端無聊的：我想。

於是，我後悔，後悔我開始這段旅程。但是，這是不可避免的，我必須要開始我的旅程。何況，人生就是一段寂寞的旅程，誰能熬得過寂寞，誰就不會感到寂寞。我必須要設法打破寂寞，創造自己的天

在列車上徘徊，我張望着，等待着，好像等待情人一般。在平日，我很喜歡張望，張望來來往往的人，我把他們當做舞台上的演員，仔細觀察，研究他們的對話，表情，動作……我想從中找尋一些哲理，獲得一個結論。

真叫人討厭，怎麼一點生氣都沒有？我想是被疲倦統治了罷？這一段寂寞的旅程，或者

我失望的回到自己的座位上，正打算攤開一本才買來的雜誌看看。忽然，被銀鈴似的聲音所吸引，

我抬起頭來，原來是一位少女站在我的身邊，她手裏拿了一箱行李，

我知道她也是要開始長征的。

「是往新加坡的火車嗎？」她問。  
「是的。」

「嘍，想不到今夜的旅人這麼多，先生能够讓出一個位子嗎？」

「好，好。」本來我是想自己霸佔一張座位，以便好好的享受，

豈知來了這麼一位少女，正想找位子坐，只好自嘆倒霉，很不甘願的讓出旁邊的座位給她坐下，還要替她安放行李。

生性好靜的我，素來很少和女孩子接觸，就是偶而談起話來，也只有短短的幾句，採取「速戰速決」的政策，這樣可以避免在異性面前表演窘態。

如今，居然有這麼一位少女和我並坐，而且要開始一段很長的旅程，我真不知要怎樣是好。因此，我開始後悔，後悔讓她坐在我的身邊，因為她的存在，會使我失掉

了自由。想着想着，時間溜過了很多，很多。在沉默中，我彷彿又聽到了銀鈴似的声音：

「你打算到什麼地方去？」

「哦，我吃了驚，緊張地叫了出來。

「我，我打算到星加坡去。」她

「呼！很好，鬼才說很好呢！遞奪了我的自由的人，還說很好呢，簡直是鬼話！」

「先生，你是星加坡人嗎？」又是銀鈴似的聲音。

「不，我是在那兒工作的。」

「工作！那很好，請問先生是做什麼的？」看樣子她是要向我圍攻的，我本想拒絕回答，但爲了禮貌，我還是簡單的說：

「教員。」

「教員！」她加強聲調地說。

「爲什麼你這麼大驚小怪？」

我問。

「不是大驚小怪，先生，我的爸爸也是幹這一行的，而我呢，也正在師資學院裏受訓，所以這兩字聽來非常親切。」

經過她的解釋，我才知道她也是「人類靈魂的工程」，人是奇怪的動物，對於志趣相近的人總是比較感到親切。也許是因爲她的大方，我突然也越來越有胆量，我承認我的拘謹和忸怩早已離我遠去。我們開始先談到教育問題，她的談風很健，常常發表了一些精闢的見解，使我這個「老前輩」也驚服三分。此後，東南西北，上下古今，無所不談，在外人看來，我們是兄妹或老朋友呢！

列車在黑夜中拖着笨重的身子向前奔馳，即使再漫長的旅程，我也不會感到寂寞了！

# 作

# 客

Thomas Wolfe 作  
宣 誠 譯

喬艾與歐金來到丁華小姐的家裡，這正是他想像到的，丁華小姐的家像一個女人的家，從房子裡所見的東西，處處表現出女主人的個性：這就是說，女主人的個性是脆弱、精細、時髦和講究的。如果就這個房子裡的陳設而論，對於她們的那份兒幼稚是不成比例的，也就是這房子不夠寬敞。房子裡滿是小巧、易碎、值錢、美觀與沒有一點兒實用價值的小物件，它們各有各的位置，擺設得恰到好處，要是稍為粗心地行動；一不小心，恐怕會發生可怕的後果，把那些古董似的東西打個粉碎。所有那些成千的，脆弱的東西，都是她竭力搜集的，要是毀壞於瞬間，而成為破碎的話，真是不堪設想的！總而言之，置身於丁華小姐的家裡，如同站在細緻、敏感與動輒能闖禍的高貴瓷器店裡一樣，如果把這種想像與二十三歲，六呎半高，手腳俱長，而又苦悶的丁華小姐來比，那更是非常的可怕了。

這是一個不可思議的地方，對於這樣微妙柔弱的家，幾乎使人難以形容。祇要到過這家的人，就會知道這是一個從來沒有男人住過的地方，即使有的話，也只是拜訪性的逗留而已，無論從那方面看，丁華小姐是未婚的，把這說得乾脆點，那末她是不願意有他在家裡走動的，因為可惡與粗魯的男人，如果像牡牛似的在屋裡亂闖，不是會撞翻花瓶，就會碰倒那小巧玲瓏桌上底許多寶貴物件，或者弄亂了沙發椅上排得整整齊齊的精美軟墊，也許到壁爐飾面上去拿火柴盒時，會弄翻足足有半打之多的十八世紀的小鐘，還有

許多碟盤與幾隻瓷器做的小羊。

丁華小姐是個最溫柔、最脆弱和最不可侵犯的飾物底收藏家。她把這兩位客人接待在她那異常雜亂的房間裡，敏捷地伸出滿塗指甲油的纖手，說了幾句應酬話，接着又連忙報以微笑，那種冷若冰霜的表情，正像皮爾賽太太的微笑一樣，不過比較更顯得脆，甜和膚淺而已。

接着她帶這兩位客人到裝有玻璃的走廊上去。兩個年青人小心翼翼地跟着她的脚步，走過成千種易碎物件的障礙重重的路，四處都是大花瓶和瓷盆，花瓶裡還滿插着大把的玫瑰花，百合花和石竹花，所以空氣中洋溢着強烈的香甜氣味。玻璃走廊是個寬敞光亮的地方，沐浴在閃爍與金黃色的驕陽之中——擺設的是有墊子的籐圈椅和坐臥兩用的沙發，確是個優美舒適的坐處，不過，這裡也不例外，到處都是細緻、脆弱而不合適用的飾物，所以行動時也必須小心。

如先向那張走廊上用的小圓桌走去，檯子旁邊就是籐圈椅和沙發。她招呼他倆坐下後，女傭就端上茶來，三個人端杯而飲，還有好些像女子一樣鮮美、細小、輕脆的點心，諸如切得像骰子般的三明治，精美的小烤餅等香甜地融化在他們的嘴裡。她又詢問兩位客人，是要冷茶或熱茶？或者就來點威士忌。這天是相當炎熱的天氣，喬艾決定要冷茶，同時婉謝了威士忌。歐金也同樣要一杯冷茶。

「你不要加點威士忌嗎？」當客人顯得猶豫不決時，她又補充道：「如果你们不喜歡喝……」

「哦，對啦！」她暢朗而性急地喊：「可以混合的！混合了喝再好也沒有了！」接着她又一本正經地說：「真的，威士忌的味道真是好極了！」然後她又發出像瓷器那樣光亮的微笑，鼓勵地說：

「為什麼你們不試一試呢？」

歐金疑惑地望着喬艾，他不知道該怎麼辦，因為他不願意讓他的朋友為難。喬艾報以關切的微笑，向他瞥了一眼，然後搖搖頭表示他的意見說：

「我無所謂，完全看你的意思，如果你喜歡，不妨試一試……。」

「唔……那末……」他同意了，丁華小姐微笑着從托盤上拿了一瓶威士忌，把它打開後，斟了些許——其實並不少——在歐金的杯裡。當他喝完了時，她又替他倒滿冷茶，再加上一些威士忌。

這樣使歐金興奮和不拘束了；他們就輕快地談起話來，而且他是健談的。至於丁華小姐是一個聰慧的、敏捷的、乾脆的和有趣的人，對人和對事總保持距離的。不過，她同時也是個好揶揄和好奇的。她探詢歐金的大學活動，想知道他是

#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LIBRARY

教什麼課的，他的班上有些什麼樣的人，問他在紐約過的是那種方式的生活，又問他是否也去看戲。她的那種好奇心，在在都使他記起皮爾賽太太——這是一種過隱居生活，與外界隔膜的生活——不過丁華小姐比皮爾賽太太好奇，也比較有人情味些。

顯然的，她很愛慕喬艾；她與他的關係是一個中年、未婚的家屬的女友，知己和熟識得像家庭人一樣，而且她替家裡的孩子們帶來許多喜歡和同情，好像是血親似的。現在丁華小姐把話轉到歐金身上，和他說着屏風的事情，那是喬艾替她畫的。這是多麼出於意料，她對於這種裝飾的繪畫多麼清楚；她一點也不含糊地談論喬艾在工作上的成功，這使喬艾聽得多麼安逸。她轉向喬艾，顯得滿懷尊敬似的。

「喬艾，中間這一幅好極了——真正是高級，是你的傑作——是整個屏風中最好的一幅。右邊這一幅也好，雖然不及中間這幅好，前景不很配合，不很調和。我的意思明天再告訴你——不過這一幅總是好的。」

「那末……左邊的這幅怎麼樣？」喬艾低聲地問。

「我覺得很差，」她尖刻地說：「真是的，你應該重畫一次的。」

喬艾的瘦長底臉上一陣抽筋；不過他的抽筋倒不是什麼因為痛苦或失望，而是更引起了他濃厚與渴望的興味，他把細長的上身向前傾了一些，兩隻手擋在膝蓋上。

「請你告訴我……那是什麼緣故呢？你怎麼說，我畫壞了呢？」喬艾懇切而低聲地問。

「哦，」丁華小姐說：「反正這三幅畫不成比例，你看，那涼亭或這個小屋與這些風景，是怎麼配合的，你根本就不懂意境。」

「那末，這個小禮拜堂你喜歡嗎？」他微笑地問。

「唔……那末，你以為背景怎麼樣呢？」

「我認為這完全是多餘的，」她慢條斯理地說：「這完全是沒有用的，要個教堂做什麼，真多餘的，而且色彩那樣陰鬱；……破壞了整個的畫面……」

了倍——因此，色澤的比例壞透了。」「唔，」喬艾沈思地摸着下顎。「對啦，」他低聲說：「我明白了，你是說……你想把教堂從畫上移走，我可不這麼想！……也許你是對的！不過，」他善意地微笑道：「背景方面，我的意見和你的完全不同……我想你是錯的，我倒很願意和你討論討論的。」

「好罷！」她心甘情願地回答：「你明天來，我們來辯論……不過……」她搖搖頭又頑固地論證道：「我曉得，喬艾，因為左邊的破壞了統一性……你的確該重畫一次……。」

丁華小姐與喬艾辯論了好久的藝術，然後喬艾與歐金起身走了。

喬艾在路上驚奇地說道：「她真是個不可思議的人……你也是這樣想嗎？」他說到這裡，却又改變了語氣。「她知道得和懂得的，可真令人驚訝！……所以是個可愛的人，我認為是個最可愛的人……完全是個該做老處女的……你以為對嗎？」

「是的，可是她為什麼要做老處女？為什麼不結婚呢？」

「哼，」喬艾沈思地呆視着路上。「這我說不出來……她是非常富有的……她有大量的金錢，足夠她一輩子用的，即使要環遊世界也不成問題，我以為這就是她不結婚的原因。她還沒有找到合適的對象，因為她的個性……不過，她是個令人詫異的人……你以為如何？」

歐金說：「是的。」

## 那 老 頭

· 洛冰 ·

禿頂上閃着光。那老頭，紫藤花下  
吹笛的小老頭——你可知道？

塵霧迷漫中見他，燦然一笑。他說  
：「別以為我是忘憂的雲。」

他在他那缺了腿的椅上，盤膝垂目  
，數他的陰珠：他的詩。他不孤獨。

他是飲陽光的雙子葉植物，在酸酸  
澀澀的石板上植夢。

## The Chao Foon Monthly

October, 1963.

KDN 431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a.

出版者：

蕉

風

出

版

社



月刊

第一二三二期  
九三六九年流月十年

承印者：

馬

來

亞

印

務

公

電

話

五

二

九

六

○

電

話

五

一

九

六

○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a.

總代理：

友

聯

書

報

發

行

公

電

話

二

三

七

三

三

零售：每冊馬幣三元  
訂閱：半年馬幣一元七角  
          全年馬幣三元四角